

# 《塘沽協定》後冀東地區的政治衝突： 1934年開灤五礦罷工與各方因應<sup>\*</sup>

賀江楓<sup>\*\*</sup>

## 摘 要

作為冀東非武裝區勞資衝突的集中體現，1934年開灤五礦罷工不僅是僱傭制度結構性矛盾的產物，同時亦與日軍侵略使得華北社會經濟秩序紊亂密切相關；國民黨黨部與地方當局圍繞開灤工會重建問題意見分歧，最終導致衝突全面爆發。日本基於打擊國民黨在非武裝區滲透、壟斷華北煤炭市場的目的，扶持趙大中爭奪工會領導權，工潮日趨政治化。英國政府為保護海外利益，迅即介入欲解決衝突，于學忠迫於內外壓力，強行鎮壓工潮，蔣介石更是嚴令河北黨部撤離，冀東非武裝區勞資衝突暫時沉寂。藉由此案，不僅可以從區域視角窺悉華北地方社會的多元面相，亦可由國際路徑反觀抗戰時期東亞的國際關係。首先，日本侵華戰爭的破壞性影響不僅惡化企業經營狀況與勞資關係，日軍亦逐步成為華北地方當局決策制定、社會治理的關鍵變數。其次，抗戰時期英日兩國圍繞華北煤炭市場的控制權展開激烈爭奪與政治博弈，開灤勞資糾紛成為列強在華經濟衝突的直接體現。

**關鍵詞：**開灤五礦罷工、《塘沽協定》、陶尚銘、蔣介石、那森愛德

---

\* 收稿日期：2020年3月31日，通過刊登日期：2020年12月14日。

本文係中國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重大項目「中國近代民眾運動全史（1919-1949）」（19ZDA211）的階段性成果之一，承蒙兩位匿名審稿專家及北京大學歷史學系黃道炫教授、浙江大學歷史學系陳紅民教授、南開大學歷史學院馬思宇博士、張展博士提出極富啟發的修改意見，受益匪淺，謹致謝忱！

\*\* 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暨歷史學院副教授

## 一、引言

1933 年長城抗戰失敗後，日軍兵臨平津城下，5 月 31 日國民政府被迫與日軍簽訂《塘沽協定》，規定中國軍隊一律迅速撤退至延慶、昌平、高麗營、順義、通州、香河、寶坻、林亭口、寧河、蘆臺所連之線以西、以南地區，長城以南及上述連線以北、以東地域內的治安維持，交由中國警察機關負責。<sup>1</sup>至此，中國軍隊受《塘沽協定》的限制，再難進入冀東地區，該地區迅即成爲日軍陰影籠罩之下的非武裝區。

《塘沽協定》簽訂後，華北局勢暫趨緩和，伴隨日軍撤出關外，冀東戰區的接收迅即提上議程。然而戰區接收最感棘手之處，便是如何處置李際春的軍隊。因冀東各縣自「日軍退後，即爲李際春派人接收」，<sup>2</sup>李際春部以唐山爲根據地，「用中華民國抗日救國軍總司令名義，設司令部於唐山，所用旗幟，則爲舊五色旗，兵士頸部另掛五色布條，其偽司令部內設有政務處，支配灤河東西各縣之政權，儼然一地方政府，雖未逕向各縣委派縣長，但各縣均有李所指派之地方維持會會長執行縣長職權」，「李趙最初帶來者祇五六千人，最近已擴充不少」。<sup>3</sup>日軍一方面不希望李際春部撤回關外，另一方面又堅決反對國民政府武力圍剿。此後，經殷同、雷壽榮赴大連與關東軍磋商，最終就李際春部改編達成一致意見，選撥優良者四千人，改編爲保安隊，殘餘以六千人爲限，則解除武裝裁撤之。<sup>4</sup>保安隊隊長分別由趙雷、劉佐周擔任。行政院駐平政務整理委員會（下文簡稱「政整會」）委員長黃郛認爲：「新收回的各縣還同日本有關係，與河北省其餘各縣情形不同」，決定在冀東非武裝區設立薊密

<sup>1</sup> 呂芳上主編，《蔣中正先生年譜長編》（臺北：國史館，2014），冊 4，頁 101。

<sup>2</sup> 〈灤河東西接收棘手〉，《大公報》（天津），1933 年 6 月 21 日，第 3 版。

<sup>3</sup> 〈偽軍竟擴充〉，《大公報》（天津），1933 年 6 月 21 日，第 3 版。

<sup>4</sup>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3 年 7 月 6 日），國史館藏（下略），《蔣中正總統文物》（以下簡稱《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02-054。

和灤榆行政督察專區。<sup>5</sup>至於灤榆行政督察專員的人選，經過再三考量，黃郛認為由具留日背景的陶尚銘出任最為合適。然而陶尚銘在實際執政過程中舉步維艱。「非武裝地帶者，本為雙方之約束」，但日方視戰區為征服之地，「事實上祇我方片面之拘摯，彼可橫行，我須守約」，陶尚銘須時時顧及日方態度。<sup>6</sup>同時因非武裝區禁止中國軍隊駐紮，該地社會治安僅能依靠保安隊與公安局維持。由李際春部改編而來的保安隊，「必須保持日軍的政策」，<sup>7</sup>本質上仍是在日軍支持與默許下建立起來的地方武裝。保安隊往往自行其事，無從節制。至於地方公安局，力量尤其薄弱，「轄區公安局長警人數，多者不過二三百人，少者只二三十人，或僅數人，且不能人各一槍，即有槍亦多不堪使用」，<sup>8</sup>難以有效維持當地社會秩序。

正因日軍咄咄逼人的侵略態勢與非武裝區地方當局的軟弱無力，地方政治權威喪失殆盡，社會秩序亦呈現出混亂失序的狀態。地處非武裝區核心地帶的開灤煤礦，作為英國在華北地區最為重要的經濟利益，同時也是華北地區最大的工礦企業，工人高達三萬之眾，下轄唐山、馬家溝、趙各莊、林西、唐家莊五個礦區，迅即成為各方勢力覬覦的焦點。果不其然，自1934年1月14日馬家溝慘案引發罷工起始，數月之內開灤工潮此起彼伏，開灤煤礦總經理那森愛德（Nathan Edward）哀歎：事態至此，最後一定是開灤的毀滅！<sup>9</sup>乃至實業部部長陳公博致電政整會委員長黃郛，希望迅速消弭工潮，否則「開灤事態，日益擴大，若此礦受日人誘致以兵保護，華北實業政治不堪設想」。<sup>10</sup>

<sup>5</sup> 陶尚銘，〈黃郛與《塘沽協定》〉，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唐山市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唐山文史資料》（內部資料，1993），輯17，頁167。

<sup>6</sup> 〈殷汝耕報告〉（1934年4月9日），《黃郛檔案》，檔案第5盒。本文所引《黃郛檔案》，均源自史丹佛大學胡佛研究所檔案館（Hoover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為節省篇幅，後文不再分別註明。

<sup>7</sup> 〈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公司秘書函〉（1934年4月23日），開灤集團檔案館藏，《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43，「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三冊）」。本文所引《開灤礦務局檔案》，均源自開灤集團檔案館，為節省篇幅，後文不再分別註明。

<sup>8</sup> 〈殷汝耕報告〉（1934年4月9日），《黃郛檔案》，檔案第5盒。

<sup>9</sup> 〈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公司電〉（1934年4月4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43，「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三冊）」。

<sup>10</sup> 沈雲龍編，《黃膺白先生年譜長編》（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6），下冊，頁721。

學界圍繞全面抗戰爆發前華北政局的研究，往往側重從宏觀層面觀察中日交涉與國民政府的因應措施，缺乏細緻描述日軍對華北地方政治與社會的破壞性作用。<sup>11</sup>冀東非武裝區作為日軍侵略華北的特殊產物，其內部社會秩序的變動恰恰能夠反映日軍侵華的地方性影響。1934 年開灤五礦罷工看似是勞資衝突激化的結果，實則與非武裝區內部社會失序密切相關，亦可凸顯英日兩國在華北經濟利益的衝突。1934 年開灤五礦罷工的具體演變過程，學界已有所論述，<sup>12</sup>但重在強調階級矛盾與工人的抗爭過程，忽視了非武裝區特殊的政治環境與中、日、英各方立場的歧異與變化。吉井文美利用那森愛德檔案考察 1935 年冀東自治政府成立至 1941 年太平洋戰爭爆發之前，開灤煤礦與日本、冀東政府的關係變遷，<sup>13</sup>較具參考價值。然而冀東非武裝區的政治社會狀況，畢竟與自治政府時期有本質區別，且各方權力博奕更為複雜。故而本文試圖在充分利用各類檔案、報刊文獻的基礎上，重點圍繞 1934 年開灤五礦罷工的緣起、演變及影響展開論述，進而管窺冀東非武裝區社會秩序淪陷的內在邏輯，及中、日、英各方勢力合作與衝突的複雜面相。

## 二、糾紛初起：經濟困境與政治策動

1933 年《塘沽協定》的簽訂雖使華北局勢暫趨穩定，但日軍侵華給冀東非武裝區帶來的破壞性影響，短期之內卻難以消解，英資背景的開灤煤礦亦難

<sup>11</sup> 代表性論著如，劉維開，《國難期間應變圖存問題之研究——從九一八到七七》（臺北：國史館，1995）；臧運祜，《七七事變前的日本對華政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柯博文（Parks M. Coble）著，馬俊亞譯，《走向「最後關頭」——中國民族國家構建中的日本因素（1931-1937）》（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內田尚孝，《華北事變の研究：塘沽停戰協定と華北危機下の日中關係，一九三二～一九三五年》（東京：汲古書院，2006）；光田剛，《中国国民政府期の華北政治（1928-1937年）》（東京：御茶の水書房，2007）；李君山，《全面抗戰前的中日關係（1931-1936）》（臺北：文津出版社，2010）；黃自進，《蔣介石與日本——一部近代中日關係史的縮影》（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2）；賀江楓，〈蔣介石、黃郛與 1933 年北平市公安局易長風潮〉，《抗日戰爭研究》，2015 年第 2 期，頁 46-61。

<sup>12</sup> 《開灤工人運動史》編審委員會編，《開灤工人運動史》（北京：新華出版社，1992）。

<sup>13</sup> 吉井文美，〈日中戰爭下的開灤煤礦〉，《抗日戰爭研究》，2013 年第 4 期，頁 80-91。

獨善其身：「全年的政治局勢完全受中日政府不安定的關係而支配著，這種情勢有幾方面影響著我們的營業，在我們這區域的戰爭直接影響的就是運輸受到阻礙和銷售縮減，間接影響的是工人糾紛和政治開展過分的自由。」<sup>14</sup>日軍在撤軍過程中，規定開灤礦區以東的鐵路管理權暫時由其接管，煤運隨即斷絕。<sup>15</sup>此後隨著戰區接收的完成，鐵路交通得以恢復，但未收編的李際春軍隊殘部仍舊不時對鐵路運輸造成困擾，<sup>16</sup>對外銷售極度依賴鐵路運輸的開灤煤礦，煤炭行銷因此面臨嚴峻的局面。1928年至1932年開灤通過鐵路運輸售予華北各省的煤炭數量，平均每年在220萬噸左右，但1933年突然降至150萬噸。鐵路運輸的窒礙使得開灤煤炭銷售嚴重受阻，1932-1933年度煤炭積壓高達110萬噸。<sup>17</sup>為減少煤炭庫存，降低經濟損失，開灤資方主動減少用工數量、縮短工人勞動時間，以期壓縮煤炭產能。

開灤煤礦大批工人因此慘遭解聘，「自灤東事變後，陸續開除之工人，不下兩千餘名。即以馬家溝一礦而言，已達四百餘名之多。礦局方面令包工革退工人，竟有先行開除，藉詞曠工數日以報礦局而後宣佈者」；<sup>18</sup>並且各礦普遍實施每周工作五日的雙禮拜制，對依靠計件工資的工人而言，勞動時間的縮短意味著收入的普遍降低。如此前每月收入21元者，現僅得15.4元，收入銳減26.7%。隨著工人對切身利益受損的感受愈發深刻，不滿情緒持續累積。問題是日本侵華戰爭對企業經濟秩序的破壞性影響，非但在於開灤煤炭銷售的停滯，使得工人收入降低、喪失就業機會；同時也進一步激化開灤僱傭制度本已

<sup>14</sup> 〈開灤總理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公司天津灤州公司秘書報告〉（1933年10月31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6，「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一）」。

<sup>15</sup> 〈開灤代總理馬克飛致倫敦開平公司天津灤州公司秘書報告〉（1933年8月2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6，「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一）」。

<sup>16</sup> 〈開灤總理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公司天津灤州公司秘書報告〉（1933年10月7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6，「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一）」。

<sup>17</sup> 開灤礦務局史志辦公室編，《開灤煤礦志》（北京：新華出版社，1995），卷3，頁633。

<sup>18</sup> 〈李蔭春致實業廳長的報告〉（1934年2月3日），收入中共開灤黨委黨史資料徵集辦公室編（以下略編者），《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唐山：內部資料，1986），輯3，頁122。

存在的結構性矛盾。此時開灤煤礦採取裡外工雙重僱傭制度。裡工由礦局直接聘用，外工則與礦務局不發生直接關係，由包工向礦局交押金，工人由他們招僱，礦局發牌子。外工的工作制度，礦局幾乎無權過問。開灤外工「因工作制度的不甚完善，變動頗劇，生活毫無保障」，<sup>19</sup>而資方對包工制的各種弊端又視而不見，1933 年開灤企業經營遭遇困境，外工首受其害，「近日以來，待遇尤惡，除縮減工資強迫承作小包之外，更復增加包工之級數，一包再包以至三包四包，及至工人，幾為終日勞動，而不堪一飽」。<sup>20</sup>即便開灤資方亦承認大部分外工並無特別技能，他們的收入因為包工頭的壓榨而要遠遠少於裡工，包工制度是罷工爆發的根本原因。<sup>21</sup>伴隨著各種政治勢力的策動，外工自然更易群起響應，成為工人運動的主體。

恰巧此時，中國國民黨河北省黨部急於將勢力拓展至非武裝區，身處經濟困境的開灤勞工迅即成為其組織動員的首選對象。事實上，早在 1933 年 1 月，國民黨中央民眾運動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陳公博鑒於華北局勢危急，「處此嚴重情勢之下，中央苟對於組織宣傳及民眾運動無統一辦法，其危險程度實不忍言」，向中央建議「應速決定二事，其一即在北方工作之方針，其二即應組織在北各會聯合機關，以便臨時策應」。<sup>22</sup>陳立夫、張厲生等商議後，2 月 6 日向蔣介石匯報，決定成立由張厲生主導的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華北臨時辦事處，統一華北各省市黨部之意志與工作，指導黨部準備各地秘密工作，以備萬一。<sup>23</sup>開灤煤礦作為華北首屈一指的工礦企業，也就成為國民黨組織滲透的重點目標。「該地原本以唐山為中心，由於學校工廠等眾多關係，在華北是黨部

<sup>19</sup> 綠籐，〈對於開灤煤礦最近罷工之感想〉，《勞工月刊》，卷 3 期 3（1934），頁 50。

<sup>20</sup> 〈戴爾德致鄧吉斯函〉（1934 年 1 月 22 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頁 120。

<sup>21</sup> Situation at Tongshan Mines of Kailan Mining Administration, 26th April, 1934, Foreign Office (Hereafter, F.O.) 371/18093, The National Archives of United Kingdom. 以下省略藏地。

<sup>22</sup> 〈中央民眾指導委員會關於榆關失陷北方形勢嚴重請決定北方工作方針與組織北方各會聯合機關的提案〉（1933 年 1 月），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藏，《中央民眾運動指導委員會檔案》，檔號七二一/24。

<sup>23</sup> 〈陳立夫致蔣中正電〉（1933 年 2 月 6 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067-118。

活動最多的地方，黨部亦試圖利用機會策動恢復工會，並取得管理權」。<sup>24</sup>然而未待國民黨展開活動，長城抗戰爆發，唐山淪陷。此後李際春部在日軍默許下，獲得唐山地區的控制權，解散開灤工會，並嚴密監控開灤工人，工人運動迅趨消沉。

隨著戰區接收的完成，國民黨河北省黨部亦試圖以此為契機，重建開灤工會。1933年8月，河北省黨部命令河北省民眾運動指導委員會委員史泰安前往開灤，並向開灤煤礦工廠監察員李蔭春表示：「工會必須很快的重新成立起來，他親自來唐就是爲了這個特殊目的。」<sup>25</sup>9月17日，開灤舊工會委員首先在林西礦召開工人大會，向部分外工和機廠裡工宣稱「自工會廢止後，包工人與礦務局聯合起來壓制工人」，承諾「在工會恢復後，所有被局方開除的工人均將重新僱用」。<sup>26</sup>國民黨黨部試圖以滿足工人部分利益訴求來爭取工人運動的主導權。9月20日，國民黨河北省黨部通知開灤煤礦，已任命國民黨河北省黨部候補執行委員許惠東負責工會重建事宜，「自該礦工會會務停頓後，反動分子企圖活躍，時思蠢動。若不設法即時加以制止利導，後患何堪設想，爲此特派許委員惠東前來同貴礦務局接洽一切」，<sup>27</sup>此後工會重建工作緊鑼密鼓地迅速展開。

對於工會重建，無論開灤資方抑或非武裝區地方當局，均態度鮮明，堅決反對。唐山公安局局長宋乃乾認爲工會重建必將引發日軍干預，<sup>28</sup>故而決定「採取各種步驟約束他們的活動，如若可能時，把他們從此地趕出去」。<sup>29</sup>開灤資

<sup>24</sup> 解學詩、宋玉印編，《滿鐵內密文書》（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卷22，頁75。

<sup>25</sup> 〈吉拉致那森愛德函〉（1933年9月16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02，「關於開灤礦區僞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sup>26</sup> 〈吉拉致那森愛德函〉（1933年9月17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02，「關於開灤礦區僞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sup>27</sup> 〈國民黨河北省執行委員會致開灤礦務局函（第1270號）〉（1933年9月20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219。

<sup>28</sup> 〈柏藍亭致那森愛德函〉（1933年9月4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02，「關於開灤礦區僞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sup>29</sup> 〈吉拉致那森愛德函〉（1933年9月16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02，「關於開灤礦區僞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方則強調工會重建必然導致勞資糾紛增加，破壞企業生產秩序，那森愛德自信「我們一定能夠合理的使官方驅逐國民黨離開此地」。<sup>30</sup>在宋乃乾與那森愛德的遊說下，河北省政府主席于學忠明令禁止工會重建，「由於在唐山及灤縣，中國行政處於特殊的困難的地位，那最好在現時在這些方面不去打算重新成立國民黨及工會，並且他是強硬的阻止任何這種活動」。<sup>31</sup>然而此時，大批外工慘遭辭退，並且勞資雙方圍繞年終花紅的發放多有爭議，國民黨迅即以此為藉口展開動員。「在整個十二月及一月的前半月內，恢復工會活動的鼓動更為頻繁，並控訴本局及包工乘取消工會之機會瘋狂的開除及壓迫工人」，<sup>32</sup>工人內部呈現出不穩的徵兆。<sup>33</sup>開灤煤礦總工程師柏藍亭 (M. L. Valentin) 憂心忡忡，1934 年 1 月 2 日向那森愛德哀歎：「如若工會在將來重新成立了，則隱有巨大的工潮在我們面前。」<sup>34</sup>

不想一語成讖！1934 年 1 月 14 日，國民黨幹部在馬家溝礦工人內部散發傳單，煽動勞工情緒，「我們勞苦的工友，整日在資本家鐵蹄下，像牛馬似的去做，礦局及包工使種種毒辣手段來壓迫我們，將我們的生命置於死地，我們外工方面聽說是今年花紅亦不給了」，號召工人向資本家展開鬥爭。<sup>35</sup>就在當日下午，馬家溝煤礦失業工人代表往見煤礦工程師，請求恢復工作，雙方溝通未暢，部分代表齊聚工人俱樂部商議應對辦法，此時正值上工時間，圍觀工人越聚越多，擾攘之際，礦區保安隊趕至，命令工人散去，雙方言語頗多衝突，「當時警察向空開槍數響，並以槍托驅逐，工人不退，且以石子等物向警察還

<sup>30</sup> 〈那森愛德致吉拉函〉（1933 年 9 月 14 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02，「關於開灤礦區偽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sup>31</sup> 〈吉拉致那森愛德函〉（1933 年 9 月 26 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02，「關於開灤礦區偽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sup>32</sup> 〈開灤總理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有限公司秘書函〉（1934 年 2 月 9 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頁 134。

<sup>33</sup> 解學詩、宋玉印編，《滿鐵內密文書》，卷 22，頁 74。

<sup>34</sup> 〈柏藍亭致那森愛德函〉（1934 年 1 月 2 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02，「關於開灤礦區偽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sup>35</sup> 〈柏藍亭致那森愛德函〉（1934 年 1 月 14 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頁 116。



擊，一分隊長乃出手槍放射，工人受傷者倒地，衝突乃益烈」，最終工人死亡二人，重傷四人，<sup>36</sup>此即為「一·一四」慘案，開灤五礦罷工就此拉開序幕。

1934年1月15日，馬家溝礦外工在國民黨河北省黨部的支持下，宣布恢復工會，並掀起全面罷工。然而令國民黨意想不到的，中共河北省委聞悉馬家溝慘案後，亦躍躍欲試，決定組織開灤其他各礦罷工。此時中共開灤地下組織雖因王明左傾冒險主義路線以及小阮叛變的影響，一度與中共河北省委失去聯繫，但根基尚存，隨著黎玉出任唐山市委書記後，積極活動，中共仍舊能夠於趙各莊、林西、唐家莊三礦繼續存在，其中趙各莊黨員24人、林西5人、唐家莊5人；<sup>37</sup>並且利用大名同鄉會等傳統社會組織，得以在林西礦工人內部有較大影響。黎玉得悉馬家溝礦外工罷工後，1月23日派杜均前往該礦負責聯絡，杜均抵達馬礦時，正值工人代表召集罷工工人開會，杜均認為「人多不便談話」，將國民黨支持的舊工會委員誤認為是真正的工人代表，「在另一個地方密談，要他們堅持下去，他可以擔保，望三礦工友一定罷工，起來響應。隨後，老委員又約他去，是黨部代表馬憤奄，馬某表示工人必須堅持罷工，他已派人到東三礦去組織罷工。」<sup>38</sup>1月25日，馬家溝、林西、趙各莊、唐家莊四礦工會聯合提出包括撫慰傷亡、懲辦禍首、恢復工會、取消包工制、取消雙禮拜制等內容在內的九項要求，罷工幾近蔓延至開灤整個礦區。

儘管中共河北省委不斷強調領導開灤五礦罷工的重要意義，但中共在唐山的基層組織此時群眾動員能力的缺乏、組織基礎的薄弱、黨員紀律觀念的缺失顯然出乎想像，不僅開灤各礦中共「支部沒有一個是健全的」，「在罷工以後，市委才正式成立，開過兩次會，書記與組織部在林西，宣傳部在趙各莊，但事實上這個工作都推到書記一人身上，什麼事都須他親自跑去解決」，<sup>39</sup>並且「唐

<sup>36</sup> 天津通訊，〈開灤煤礦工潮詳記〉，《勞動季報》，1934年第2期，頁141-142。

<sup>37</sup> 〈河北省委關於唐山罷工的報告兩個〉（1934年2月15日），中央檔案館、河北省檔案館編（下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石家莊：內部資料，1997），冊13，頁272。

<sup>38</sup> 〈開灤產業與工人生活鬥爭狀況以及唐山黨的組織情況〉（1934年3月1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3，頁568-570。

<sup>39</sup> 〈開灤產業與工人生活鬥爭狀況以及唐山黨的組織情況〉（1934年3月1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3，頁579-580。

山市委只是狹隘的以接頭的方式接頭，沒有動員起來」；<sup>40</sup>乃至河北省委鑒於唐山市委領導薄弱，派往唐山的幹部「竟自己更改了省委的決定——不去。結果，經過省委嚴重的批評，遲延了三天才去。而罷工正在他們去的那天結束了，他們也並未根據省委的指示具體的更進一步的佈置工作。」<sup>41</sup>中共自身存在的各種弊端，嚴重限制了它奪取罷工領導權的努力，難以深入工人內部，獲取工人的普遍支持，罷工的走向仍舊由許惠東等國民黨人左右，連中共河北省委也被迫承認：「他們所以仍能繼續活動只是因為工人沒有堅強的組織，我們的影響還不深入。」<sup>42</sup>

許惠東等人策動罷工，重在迫使開灤資方與地方當局承認國民黨控制的開灤工會，恢復開灤礦務局此前給予工會的各項權利。陶尚銘對此堅決反對，強調：「如果允許工會活動，必將惹起與日本的糾紛。」<sup>43</sup>1月21日，陶尚銘致電于學忠，「可否由省轉請黨部，顧念本區隱患未盡，暫勿從事工作，並令將在唐之中央黨員許聞天、省黨員史泰安一併離開，以免被人利用，庶若輩無憑可藉，工潮自易解決。」<sup>44</sup>但是許惠東乃由國民黨華北臨時辦事處直接領導，于學忠無從箝制，1月23日向那森愛德訴說此次工潮處理的隱情：「他不認為他能採取任何進一步的措施。」<sup>45</sup>開灤資方因此認為工潮爆發主要是河北省府鑒於日軍嚴禁非武裝區展開民眾運動，為避免在山海關接收談判最終完成之

<sup>40</sup> 〈林蘭關於開灤罷工天津北平等工作情形給中央的報告〉（1934年2月18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3，頁298。

<sup>41</sup> 〈河北省委關於唐山罷工的報告兩個〉（1934年2月15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3，頁273。

<sup>42</sup> 〈開灤產業與工人生活鬥爭狀況以及唐山黨的組織情況〉（1934年3月1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3，頁572。

<sup>43</sup> 〈那森愛德致柏藍亭電〉（1934年1月19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7，「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二）」。

<sup>44</sup> 〈陶尚明致于學忠函〉（1934年1月21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7，「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二）」。

<sup>45</sup> 〈那森愛德致柏藍亭函〉（1934年1月23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7，「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二）」。

前再起糾紛，故而決定全面禁止工會活動。這種狀況造成黨政分歧的複雜局面，一方面工會被中國法律嚴令禁止，另一方面國民黨黨部又極力支持工會重建。<sup>46</sup>為避免罷工持續擴大，那森愛德決定向許惠東讓步，與國民黨黨部展開合作，承認工會重建。

1934年1月26日，那森愛德面見于學忠，直言河北當局無力消弭工潮，「主席如能派遣必要的警察武力，估計需要四千人左右，以確保在工人群起反抗而走極端時，人人都有適當的安全和保護，並且他若能夠維持這樣的兵力，駐在該區幾年之久，則他的方法或可終於成功的。但我對採取那樣辦法對付現在的局勢表示很大的懷疑」；「我相信政府不承認工會的政策恐難維持」。<sup>47</sup>與此同時，開灤資方與國民黨黨部秘密接觸，承諾保障工會各項權利。許惠東鑒於目的已然達成，對資方投桃報李，不僅由工會委員向開灤煤礦工程師司密斯（A. Smith）表示工會重建後，黨部無意與資方為難；<sup>48</sup>並且1月27日由史泰安「勸告工人把恢復工會和槍殺工人的刑事案件這兩個問題延擱起來，等政府將來解決」，同時指示史泰安勸導工人立即復工，停止各種不法行爲，使罷工盡快獲得解決。<sup>49</sup>

國民黨黨部在非武裝區的滲透，引發駐唐山日軍極度不滿，「日軍方面，認該黨員在唐不但鼓動工潮，且有排日及侮辱日軍之言行，異常注意，將施以直接行動」，<sup>50</sup>有意介入開灤工潮。為避免日軍牽涉其中，黃郛「基於完全禁止黨部活動的原則，對於上述恢復工會的行動，採取斷然拒絕的方針，由此獲

<sup>46</sup> The Report from Mr. Ingram, 27 January 1934, F.O. 371/18092.

<sup>47</sup> 〈那森愛德與河北省省主席于學忠談話記錄〉（1934年1月26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37，「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二）」。

<sup>48</sup> 〈開灤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礦務總局電報〉（1934年1月27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37，「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二）」。

<sup>49</sup> 中共唐山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唐山革命史資料彙編》（唐山：內部資料，1993），輯9（上），頁412。

<sup>50</sup> 〈河北省政府關於開灤馬家溝礦工潮事致實業部咨〉（1934年2月10日），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彙編》（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4），輯5編1政治3，頁449。

得了中央黨部的諒解，同時借礦區保安隊的力量，監禁了兩名策劃恢復工會的國民黨代表。」<sup>51</sup>那森愛德擔憂逮捕將影響罷工的順利解決，立即命令開灤協理顧振與陶尚銘溝通，釋放被捕代表。<sup>52</sup>1月29日，顧振護送許聞天、史泰安及工人代表抵達天津。當晚，經許聞天、史泰安調解，顧振與工人代表在津簽訂《勞資協約（草案）》，為繞開國民政府禁止恢復工會的政策，資方承諾工會恢復前，勞資雙方一切爭論都由雙方推選代表會同處理；答允取消停工日、廢除總包工以下之分包工、重新僱用先前被解聘工人等多項條件。工人訴求大部獲得滿足之後，1月30日，開灤五礦工人代表發布復工通告，「所有此次要求條件，皆屬圓滿解決。外工工友限本晚10點復工」，<sup>53</sup>馬家溝慘案引發的大規模罷工由此消弭。

國民黨黨工幹部雖暫時撤出非武裝區，但開灤工會重建已然達成，如果說此前國民黨黨部更多展現的是以爭取勞工利益、策動工人運動為號召的激進面相，但隨著黨部控制工會領導權，維持穩定的生產秩序、防止勞工運動再起就成為其主要使命，呈現出更多保守的特性。國民黨費盡心機重建的開灤工會，卻又走向與工人愈趨疏離的反向路徑。並且開灤資方也認為惟有與工會合作，方能使得生產經營秩序得以穩定，「我們覺得有必要支持他們保持現時在工人之中的威望，即如他們有能力使工人復工一事所表示者」。<sup>54</sup>二者迅即達成共識，共同防範工潮的再次爆發。然而運動工人的「潘朵拉魔盒」一旦被打開，社會秩序就再難恢復平靜。隨著日方介入開灤工運領導權的爭奪，工潮再起波瀾，直至企業生存面臨嚴重威脅。

<sup>51</sup> 〈天津來電第二七號〉（1934年2月1日），外務省外交史料館藏，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JACAR）（下略），《外国鉅山及鉅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600，「分割 3」。

<sup>52</sup> 〈開灤總理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有限公司秘書函〉（1934年2月9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頁 141。

<sup>53</sup> 中共唐山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唐山革命史資料彙編》，輯 9（上），頁 421-422。

<sup>54</sup> 〈開灤總理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有限公司秘書函〉（1934年2月9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頁 144。

### 三、走向分裂：多方介入與工潮政治化

1934年2月21日，柏藍亭向那森愛德密報：「日本人打算掀起工潮，以便最後可以統治我們工人，並使我們陷於困難中。」<sup>55</sup>事實上，日本各種勢力自非武裝區建立後，不斷加強對開灤礦區的滲透與控制，儼然成爲影響礦區社會秩序的重要變數。不僅日本浪人在礦區成立日語研究會，向每位會員收取1.5至2.5元的會費，強調憑藉入會證明便可獲得日軍保護，<sup>56</sup>李際春的弟弟李子祥亦躍躍欲試，「對重新成立工會之事，他感興趣」；當然他們的目的不在於維護勞工利益，「他們只關心往自己口袋內弄錢」。<sup>57</sup>隨著國民黨在非武裝區勢力的拓展，尤其是成功組織馬家溝礦罷工，重建開灤工會之後，立即引起日方的警惕與反動。滿鐵、關東軍、李際春方面等各種勢力都蠢蠢欲動，試圖策動工潮，以達其私圖。工潮在日方多種勢力合力作用下，再次迸發。

日方策動工潮，從經濟角度而言，重在使開灤生產秩序無以爲繼，開灤煤礦「長處不安環境中，以至於不能營業，然後可便利撫順北票之煤，得向關內運銷」。<sup>58</sup>作爲日本在華投資經營規模最大的煤礦企業，由滿鐵控制的撫順煤礦自1933年起在中國市場的銷售份額開始超越國際市場，國內市場成爲主要營銷地。但開灤在華北煤炭市場佔據的主導地位，使得撫順煤礦蠶食國內市場面臨極爲有力的競爭。正因如此，于學忠擔憂如果事態持續惡化，開灤煤礦終將被破壞殆盡，也就意味著整個華北的煤炭供應必須依賴日本控制的撫順煤，帶給中國政府的問題要遠比外國利益相關方更爲嚴重。<sup>59</sup>從政治角度而言，駐唐山日軍鑒於國民黨黨部勢力的勃興，「冀東地區原來就是以唐山爲中心，有

<sup>55</sup> 〈總礦師致開灤總理函〉（1934年2月21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58。

<sup>56</sup> Tientsin Intelligence Report for the Half Year Ending, 31 March 1934, F.O. 371/18082.

<sup>57</sup> 〈柏藍亭致那森愛德函〉（1934年1月2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02，「關於開灤礦區僞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sup>58</sup> 〈開灤礦工潮解決經過〉，《大公報》（天津），1934年2月19日，第4版。

<sup>59</sup> Kailan Mining Administration Labour Situation, 5 April 1934, F.O. 371/18093.

許多工廠、學校等機構都參與其中，是華北國民黨黨部最活躍的地方」，<sup>60</sup>也試圖以罷工為契機，嚴厲打擊國民黨的勢力，「日本軍部排擠灤東戰區內國民黨勢力的存在，要將國民黨員指導的各地礦區工會解散，把國民黨的勢力從灤東掃除，進入本年後，國民黨的勢力偷偷進入灤東試圖復活工會，被認為是未來的禍根，在本年一月總罷工時與中國官員交涉，把國民黨員從戰區地帶驅逐，但是最近又進入工會內暗中活動」，故而決定採取行動，以絕後患。鑒於開灤煤礦的英資背景，日軍決定選擇與李際春舊部趙大中合作，由其出面煽動罷工。日本外務省對此毫不諱言，「關東軍於是支持和滿洲國關係密切的李際春舊部趙大中等一派，組織新工會，對國民黨派系的舊工會進行完全的排擊，為此唐山守備隊對之表現出好意，通過翻譯等給予趙大中聲援，可以說是事實」。<sup>61</sup>

此時非武裝區的社會失序狀態，恰恰為李際春部屬等奸偽分子利用日軍影響、煽動工潮，謀求私利提供了捷徑，日本駐天津總領事栗原正對此直言不諱：「冀東地區在當初攻佔熱河時，日軍使用的翻譯和偵探等漢奸，現在無所事事者，及來當地尋找工作機會的東北方面的中國人相當多，他們自負於種種舊緣，自以為有日本做靠山，在當地橫行霸道」，「一旦不逞其意，便惡意進行報復，放出惡評，向日本造謠說當地有排日風潮」。趙大中即為此類人物的典型代表，「尤其在開灤罷工問題上，李際春相關分子利用自己在日本方面的背景，以其勢力攪動罷工，而日本方面被這些分子虛構的報告捉弄。他們還經常拿一封從日本人那裡得到的名片或者介紹信，用於自己的各種計畫，讓人以為是日本方面的種種陰謀。」<sup>62</sup>他對外以天津駐屯軍落合少佐的學生自居，背後則是滿洲國駐天津代表部——青木公館的身影，「住在唐山的黑木和天津的天

<sup>60</sup> 〈天津來電第二號〉（1934年1月26日），《外国鉦山及鉦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600，「分割 3」。

<sup>61</sup> 〈開灤ノ労働争議經過ニ関スル件〉（1934年4月16日），《外国鉦山及鉦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sup>62</sup> 〈栗原總領事より広田外務大臣宛電報〉（1934年4月7日），《外国鉦山及鉦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信洋行主二宮某，與趙大中一致行動」，<sup>63</sup>趙大中在充當日方破壞開灤生產秩序工具的同時，也意欲依此謀取私利，「開灤工會每月可收得會費三萬五千元，工人按工資百分之三十納費，彼甘為某國利用驅使之輩，對此項會費，不無垂涎之處」。<sup>64</sup>開灤工潮在日本各方勢力合謀之下再趨激化。

1934年2月9日，開灤煤礦代理總工程師吉拉（J. Gerard）向那森愛德密報：當天天津日本領事館的工作人員大橋等召集開灤五礦工人代表在唐山北洋飯店開會，「研究在日本人控制下重新成立工會。據說此工會若經成立，則在政府或國民黨領導下工會即不准活動」，<sup>65</sup>工潮爆發已勢所難免。果不其然，2月11日，唐山礦突然聚集五百餘工人包圍開灤礦局，聲稱唐山工人此次並未罷工，礦局應有相當獎勵，要求按照馬家溝罷工時日，發給九日工資，揚言不達目的誓不甘休，罷工工人採取過激行動，「將鍋爐撤火，電燈房工人被迫離去，一面將總電力關閉，全廠頓陷於黑暗狀態」。唐山市公安局局長趙巽認為，「照此情狀，不能不勉徇工人所請，以免釀成重大事端，總礦師迫不得已乃接受其勸告」。<sup>66</sup>詎料一波未平、一波又起，2月16日，馬家溝礦裡工因未參加罷工，也以同樣理由要求發給獎金，全體裡工並將鍋爐撤火，禁止交通，柏藍亭無奈被迫全部接受馬礦裡工訴求。工潮雖暫時沉寂，但開灤內部卻陷入混亂與恐慌的狀態，罷工隨時有爆發之虞，「謠傳有某些份子，據說得日本人支持，企圖於3月1日在全礦區進行製造騷動，這與在新京舉行慶祝溥儀登基有關」。<sup>67</sup>開灤礦局處此情景，頗有左右皆非之感，「敝局時時處於暴力強迫之下，如屈伏應允彼等無理之要求，則一礦開其端，他礦則相繼而起，輾轉效

<sup>63</sup> 〈滿鐵總務部經濟情報旬刊〉（1934年4月15日），《外國鉅山及鉅業關係雜件》，檔號B09041944900，「分割5」。

<sup>64</sup> 〈開灤礦工潮解決經過〉，《大公報》（天津），1934年2月19日，第4版。

<sup>65</sup> 〈吉拉致開灤總理函〉（1934年2月9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51。

<sup>66</sup> 〈總局致灤榆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公函〉（1934年2月19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8，「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三）」。

<sup>67</sup> 〈開灤總理致天津英國總領事函〉（1934年3月3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9，「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一冊）」。

尤，視政府一切法令及勞資契約如廢紙；如不應允彼等無理之要求，則聚眾包圍，危及敝礦之生命財產，來日大難，後患何堪設想。」<sup>68</sup>

2月20日，開灤資方代表張冠儒從開灤工會委員吳蘊山處獲悉馬家溝二次工潮乃是由姚鳴山等人所鼓動，「姚屬於中國之秘密『幫會』，為馬家溝本地人，係久已有名的工潮鼓動者。此人與日本交際官趙大中及李子祥（李際春之弟）有親戚關係，與他們有密切關聯。姚開設小雜貨鋪，以作流氓集會之地。最近，他鼓動馬家溝礦工人企圖組織所謂『日本保護下之工會』。」<sup>69</sup>鑒於日本與趙大中合謀策動工潮、爭奪工會領導權的現實，許惠東迅即與資方合作成立維持隊，以圖打擊趙大中派勢力，「以備在以後的四個星期內防止發生工潮」。<sup>70</sup>

3月12日，唐山礦舊工會委員劉俊閣向許惠東密報，檢舉工人領袖張振福等人有中共嫌疑。次日，國民黨河北省黨部致函唐山公安局，望其逮捕張振福等煽動工潮者，「現在唐山礦又有要求取消查工處及外工與裡工之受同等待遇之醞釀，實為繼續暴動工潮之先聲，此輩搗亂共黨若不加以制裁，該礦恐將無寧日」。<sup>71</sup>3月18日，張振福等4人被捕，引發唐山礦數百工人圍堵公安局，公安局被迫將張振福釋放，不料19日張率唐山礦工人罷工，期間與保安隊發生衝突，工人中彈死者3名，受重傷者6人。于華峰向許惠東緊急報告：「唐山已罷工，代表為張振福、馬德良、石玉柱。令礦方給四十天受驚費，增加八分工資，煤金、煤票。改組工會為口號，並以武力接收各礦工會。趙礦崔振、劉成明等已返趙礦活動，定廿三日罷工並接收工會。」<sup>72</sup>混亂的局勢一發而不可收拾。

<sup>68</sup> 〈總局致灤榆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公函〉（1934年2月19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8，「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三）」。

<sup>69</sup> 〈張冠儒致開灤總理函〉（1934年2月20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54。

<sup>70</sup> 〈開灤總理致總礦師函〉（1934年2月22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63。

<sup>71</sup> 中共唐山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唐山革命史資料彙編》，輯9（上），頁480。

<sup>72</sup> 〈趙各莊礦師致總局總務部函〉（1934年3月19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64。



3月19日唐山礦罷工，張振福、馬德良等人確曾發揮重要作用，但張振福、馬德良初始與國民黨、趙大中兩派勢力均無關聯，乃是與中共組織失去聯繫的地下黨員及赤色工會會員。他們「自動的英勇的幹起來以後，形勢日益嚴重與擴大，而又無黨的關係與領導，於是自己覺得無把握與危險，不得不在與趙大中等一度對立之後，又復和漢奸連合起來」。<sup>73</sup>鑒於罷工擴大，工人內部與趙有關係者，提議請趙回礦主持，並宣傳趙回唐始能與開灤局方及官府接洽。3月20日，馬德良密電身處天津的趙大中，「要求趙來，因為有數千工人正等他來組織一個新工會」。<sup>74</sup>趙大中當即回唐，3月21日宣告成立河北省戰區工人聯合自治總工會，聲稱將糾合戰區10萬工人，堅決抵制國共兩黨的活動。同時趙大中意欲組建工人的軍事化組織，計劃編成六個聯隊，「每個聯隊隊長一名，各聯隊分為三個中隊，各隊二百名，及維持隊數百名」。為擴大該會勢力，趙大中力圖將唐山華新紡織廠工會、啓新洋灰公司工會等其他勞工團體納入自己控制之下，煽動唐山全面罷工。趙大中提出如欲工人復工，一方面陶尚銘必須承認河北省戰區工人聯合自治總工會的合法地位、取消開灤舊工會，並且嚴密搜查舊工會委員與共產黨員，將其驅逐出境；另一方面開灤資方必須在3月28日下午五時履行下述條件：一、廢除個人獨利的承包制度，改為讓工人團體全體均霑的承包制度，讓工人不受承包者的壓迫和榨取。二、履行1931年勞資所定契約。三、礦務局支出的工友慰問撫恤金要和局員同一待遇。四、礦務局發給駐唐戰區工人團體聯合自治代表總辦事處經費每月3,000元，五礦各辦事處經費每月500元（最低限度）。五、工傷死亡者家屬，增加1,000元撫恤金，受傷者增加500元，殘疾者增加800元。<sup>75</sup>

<sup>73</sup> 〈石心報告（白146號）——唐山罷工情報（一）〉（1934年4月6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4，頁61-62。

<sup>74</sup> 〈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總理電話記錄〉（1934年3月19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72。

<sup>75</sup> 〈滿鐵總務部經濟情報旬刊〉（1934年4月15日），《外國鈦山及鈦業關係雜件》，檔號B09041944900，「分割5」。

日方對趙大中的活動極力袒護，「當地日守備隊長淺見，對公安局擊傷工人事，曾明白表示為公安局之失措，竟示意公安局須援助新工會」。<sup>76</sup>趙大中則藉淺見之力，要挾地方當局、工人，買空賣空。唐山公安局局長趙巽擔憂引發日軍干涉，「感到他不能逮捕罷工首領」。<sup>77</sup>而保安隊作為非武裝區最主要的武裝力量，因隊長趙雷與趙大中同屬李際春舊部，趙雷不僅暗地向趙大中提供武器援助，並且明確拒絕礦務局請其派兵保護的要求，採取冷眼旁觀的態度，<sup>78</sup>乃至趙雷對陶尚銘令其協助鎮壓工潮的指示熟視無睹，他向趙巽明言：「他對省政府十分不滿，因為在過去事件中受了批評。此外，他說因為他的人不是由局方支付工資，他不能為我們服務。他甚至說，即是省政府指令他去援助趙巽，他也不幹。」<sup>79</sup>趙大中因此更加肆行無忌。

與此同時，中共中央得知開灤再次爆發大規模罷工，立即致信河北省委，對其寄予厚望，指示當務之急是奪取罷工領導權，「這個偉大的罷工運動，不但將要成為華北工人階級反抗資本年關進攻的戰鬥模範，而且將要成為華北以至中國無產階級反帝反國民黨的中心堡壘」。然而此時中共唐山市委對形勢的認識與估計不足，「認為敵人防範過嚴，不知道誰被老委員收買了，所以在井上下以及鍋伙內不敢進行響應唐山的罷工煽動」，工作一籌莫展，唐山罷工五日後，唐山中共地下黨組織仍舊未與唐山礦建立任何聯繫，「黨與罷工工人陷於隔離的狀態，甚至連罷工經過情形都不甚明瞭」。<sup>80</sup>4月2日，趙大中派人前往林西礦煽動罷工，與中共控制的大名同鄉會工人代表接洽，表示：「我們有槍，咱們一起幹。」工人代表向中共唐山市委組織部部長王魁生報告後，決

<sup>76</sup> 〈唐山開灤礦潮未已、工人包圍專員公署〉，《大公報》（天津），1934年4月4日，第4版。

<sup>77</sup> 〈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總理電話記錄〉（1934年3月19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76。

<sup>78</sup> 〈開灤ノ労働爭議經過ニ関スル件〉（1934年4月16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關係雜件》，檔號B09041944900，「分割5」。

<sup>79</sup> 〈開灤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總理電話記錄〉（1934年3月20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40，「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二冊）」。

<sup>80</sup> 〈河北省委給唐山市委的指示信——關於唐山罷工問題〉（1934年3月31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3，頁605、614。

定以國民黨黨部與日方矛盾為突破口，逐步奪取罷工領導權，最終「在二號下午，漢奸六人同我們同志和代表發動了三四百群眾在深夜十點就到工會把老委員綁起來，二百多人把井上把住，內有團的同志起作用。當時裡工怠工了，外工罷工了，在這時漢奸提出不要罷工，怠工就成了，那麼就是宣佈罷工。後來趙礦、唐莊子共同派了二百多糾察隊把老委〔員〕放了，把漢奸抓了一個，其他全跑了，黨市委組織是工人也找不著，代表有好幾個也沒有了。」<sup>81</sup>當天，國民黨工會幹部于華峰致電史泰安，強調林西工會領導權已被奪回。<sup>82</sup>中共唐山市委意圖以林西為突破口，引導罷工持續擴大的計畫無果而終，京東特委被迫承認：「林西鬥爭的失敗就是五礦同盟罷工的失敗，因為林西是我們的中心。」<sup>83</sup>

至於馬家溝、唐家莊、趙各莊三礦，趙大中雖然亦曾運動工人成立新工會，但是「當地舊工會勢力強大，新工會還沒有左右全體工人的能力」，<sup>84</sup>國民黨支持的舊工會仍得以繼續掌控局面。如3月23日，唐家莊礦工會發表對唐山礦罷工宣言，聲稱唐山工友在此嚴重時期，「由反動方面代提條件數件，要求壓驚費、血汗酬勞，全發給煤津、增加工資等等，毫無理由。我唐莊礦對該礦罷工之工人，絕不予任何之援助，且當領導別礦數萬工友，作有力之防範。」<sup>85</sup>開灤工人內部迅即分裂成為國民黨支持的舊工會勢力與趙大中主導的親日勢力，雙方勢若水火，彼此對立。

開灤罷工因多方政治力量的介入，國民黨黨部、中共、日軍、趙大中、趙雷等均欲染指其間，使得工人維護階級利益的群體性抗議活動迅速政治化，轉變為中日之間各派勢力的博奕與對峙，衝突愈發激烈。即便滿鐵的調查報告

<sup>81</sup> 〈團河北省委關於唐山第三次罷工問題給中央的報告〉（1934年4月7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21，頁252-253。

<sup>82</sup> 〈于華峰致史泰安函〉（1934年4月2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80。

<sup>83</sup> 〈河北京東特委的報告——對唐山工作的檢查及今後工作的幾個中心問題〉（1934年4月19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7，頁449。

<sup>84</sup> 〈開灤ノ労働争議經過ニ関スル件〉（1934年4月16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關係雜件》，檔號B09041944900，「分割5」。

<sup>85</sup> 中共唐山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唐山革命史資料彙編》，輯9（上），頁440。

也承認：中國地方官員鎮壓工潮的猶豫不決與新工會的強硬姿態，導致勞資衝突持續擴大，使得開灤工潮走向分裂，轉變成中國國民黨與日本、滿洲國派出機關以奪取工會領導權為目標的兩派政治勢力的鬥爭。<sup>86</sup>開灤罷工逐步從地方事件演變至中、日、英、比多國參與其間的國際事件。

#### 四、事態升級：國際交涉與英日博奕

開灤五礦罷工看似地方事件，但非武裝區複雜的地緣政治環境，以及開灤煤礦特殊的國際背景，夾雜英國、比利時兩國在企業主導權問題上的利益歧異，隨著工潮持續惡化，迅即牽動中國、英國、比利時三國的敏感神經，國際因素成為影響工潮走向的重要關鍵。

1934年1月14日，馬家溝慘案引發開灤罷工後，英國駐華使館已全面介入工潮善後處理的過程。1月26日，英國駐天津總領事貝爾（Beare）面見于學忠，提醒于學忠注意：「自風潮開始以來，開灤很願遵照政府的願望而行，並盡其力之所能來協助政府貫徹其政策。礦局這樣辦理所得之結果是：當第一次來省府時，礦局只有一礦罷工，而現時五礦中已有四礦罷工。他力請政府現在急應援助開灤，解脫因奉行政府意願而遭遇的困難。」<sup>87</sup>于學忠將馬家溝慘案的原因歸咎於國民黨黨部的策動，「答應立即電達北京，請黃郛將軍令國民黨從我們的區域內撤退」。<sup>88</sup>2月12日，開灤代理總理馬克飛（P. D. Macfeat）又因2月11日唐山礦罷工問題，致函英國駐天津領事貝爾，向其報告開灤資方的困境，建議貝爾「經北京英國外交代辦，向中國最高當局立即提出抗議」，

<sup>86</sup> 〈滿鐵總務部經濟情報旬刊〉（1934年4月15日），《外國鈷山及鈷業關係雜件》，檔號B09041944900，「分割5」。

<sup>87</sup> 〈那森愛德與河北省省主席于學忠談話記錄〉（1934年1月26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7，「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二）」。

<sup>88</sup> 〈開灤總理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有限公司秘書函〉（1934年2月9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39。

保留向中國政府提出賠償的權利。<sup>89</sup>2月13日，貝爾立即致函于學忠，強調：「昨承貴主席口頭答復，飭令礦區負責長官維持秩序。礦工兩方如有交涉，必要持平辦理，以免礦局財產受何損失危險」，否則「係屬完全責任，即希查照」。<sup>90</sup>

但是隨著日方明目張膽介入策動工潮，陶尚銘畏日如虎，在處理工潮時，往往投鼠忌器，難有作為。開灤資方逐步認識到請求地方政府予以援助、鎮壓工潮，恐難辦到。<sup>91</sup>鑒於趙大中鼓動工潮愈發激烈，而與資方合作的開灤工會又力不從心，那森愛德面對如此困局，認為：「我們的紛亂是由於日本人欲獲得對於我們的勞工的控制的陰謀所致」，感到日軍在冀東非武裝區無處不在的影響，萌生與日合作的主張，「很有可能在最近將來，我們要被迫處在由日本人來保護我們的地位，不管我們是否喜歡它，現在變得更為明顯。甚至對於那些不願承認它的極其愛國的中國人，日本人是在有效的統治著我們的地區，而且中國的官員們在其中僅僅是傀儡。」<sup>92</sup>那森愛德試圖飲鳩止渴，寄望與日軍合作，換取開灤局勢的暫時穩定。

開灤倫敦總公司聞悉那森愛德意欲向日軍求援，堅決予以制止。2月20日，總經理特納（W. F. Tunnan）致函那森愛德，強調：「我們不能夠考慮接受在唐山的日本軍隊的幫助的意見，它將傷害我們同地方的及國家的中國當局的关系，他將使我們面對自己的政府處在極為不明的地位，並且，如果結果造成一些礦工的死亡（因為那是可能的），那麼在我們的手邊將有一個國際事件，

<sup>89</sup> 〈開灤代總理馬克飛致天津英國總領事函〉（1934年2月12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39，「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一冊）」。

<sup>90</sup> 〈天津英國總領事致河北省政府主席于學忠函〉（1934年2月13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39，「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一冊）」。

<sup>91</sup> 〈馬克飛致那森愛德函〉（1934年2月16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49-150。

<sup>92</sup> 〈那森愛德致特納函〉（1934年3月24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36，「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一）」。

唯有對日本人有利，他們將獲得威信。」<sup>93</sup>同樣，英國駐華公使賈德幹（Alexander Cadogan）亦向那森愛德表態，稱因為政治的原因，英國外交部認為依靠日本幫助來保護英國或其他國家的人民生命安全，顯然並非明智的選擇。如果那森愛德感到危險確實惡化，可以立即採取措施將礦區的婦女與兒童撤離。<sup>94</sup>事實上，日軍支持趙大中策動工潮，本就重在破壞開灤煤礦的生產秩序，那森愛德向日軍尋求保護，難免有一廂情願之嫌。2月20日，日本駐唐山軍官三村向開灤資方表示：「此前他所說的關於保護問題，那只是一種善意和同情的問候」，「如若工潮事件只在礦場界限以內，即使我們請求他們的保護，日本亦將不去干涉」。<sup>95</sup>

謀求日軍保護難以實現，那森愛德寄望英國政府能夠出兵開灤、維護英國海外利益。<sup>96</sup>1934年2月17日，英國駐天津領事貝爾將那森愛德的意見轉達給駐華使館代辦英格里穆（E. M. B. Ingram），表示非武裝區地方當局處理工潮的行動處於失敗的邊緣，希望英國政府考慮派兵保護他們的財產。英格里穆坦言僅僅因為工潮爆發，就立即採取軍事行動、出兵冀東，顯然不合時宜，況且開灤目前的情況極為複雜，《塘沽協定》規定僅有中國警察與保安隊被允許維持秩序，如若英國軍隊進入該區域，必然遭致日本的強烈反對。同時為安撫開灤資方，英格里穆承諾如若中國政府繼續無所作爲，他樂意按照那森的建議，提請政府採取軍事行動。<sup>97</sup>3月7日，英國外交部特別致電駐華使館，強調英格里穆對那森的承諾是假設性問題，內閣絕不會因為經濟糾紛而授權軍隊

<sup>93</sup> 〈特納致那森愛德函〉（1934年2月20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36，「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一）」。

<sup>94</sup> The Report from Sir A. Cadogan, 6 April 1934, F.O. 371/18093.

<sup>95</sup> 〈開灤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總局經理電〉（1934年2月20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39，「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一冊）」。

<sup>96</sup> 〈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公司秘書函〉（1934年3月29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3，「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三冊）」。

<sup>97</sup> The Report from Mr. Ingram, 17 February 1934, F.O. 371/18092.

前往開灤。並且在當前情況下，英國也無法調派足夠的軍隊前往。<sup>98</sup>那森愛德對此極為失望，惟有請求倫敦總公司再次派員遊說外交部。

事態惡化，顯然超出英國外交部的判斷。開灤煤礦雖是英資控股，但比利時股東的選擇對開灤煤礦的控制權而言，也有著不可忽視的影響。根據此前日方調查，開灤全部記名股票英國股東佔比 44%，比利時 32%、法國 22%。另外，不記名股票，如果按照國籍區分的話，大致推測英、比兩國佔有百分之八、九十，正因如此，英國人擁有總支配權，但礦山的工程師多由比利時人充任。<sup>99</sup>而此時比利時股東代表卡特（Cattier）認為近來開灤工會重建，「工會態度惡化，表面上向公司提出了提高工資、縮短勞動時間等經濟上的要求，其實後面有中共的煽動，而且國民政府也教唆相關組織，致使公司陷入困難境地。同盟罷工愈發嚴重，並對公司職員施以人身傷害。今後沒有把握能改善形勢，和中國的紛爭將愈加嚴重」；<sup>100</sup>「考慮到華北的前途，尤其是日軍在華北勢力的擴張」，試圖向日本全面妥協。<sup>101</sup>3月1日，卡特會晤日本駐法國大使佐藤尚武，表示願意將比利時所持股權轉讓給日本，「這個方法將使得日方成為煤礦公司的主要股東。日方如果願意，可以和英國交涉，或者購買全部股份，或者和英國協商共同經營」。日本掌控開灤煤礦，不僅可以全面壟斷華北煤炭市場，並且「開灤煤適合生產焦炭，日本此種煤炭的產出不多，需求量大。」卡特所請正中日方下懷。3月2日，佐藤尚武致電日本外務大臣廣田弘毅，強調卡特所提方案，是開灤比利時股東「根據當地的情況做了充分商議後的結果，而不是以單純的投機目的來此相談的」，並且開灤煤礦駐滿洲國的代理人：「已經對

<sup>98</sup> The Telegram from Sir A. Cadogan, 9 April 1934, F.O. 371/18092.

<sup>99</sup> 〈開・炭鉍調查〉（1934年3月1日），《外国鉍山及鉍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700，「開・炭鉍調查」。

<sup>100</sup> 〈佐藤大使より広田外務大臣宛電報一〉（1934年3月2日），《外国鉍山及鉍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800，「分割 4」。

<sup>101</sup> 〈栗原総領事より広田外務大臣宛電報〉（1934年4月7日），《外国鉍山及鉍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800，「分割 4」。

此事的經濟、政治方面股權轉讓問題進行了調查」，日本駐滿洲國的官員也知悉此事，建議「相關部門商談之後，儘快告知今後的舉措」。<sup>102</sup>

日本政府立即表現出強烈興趣，3月7日廣田弘毅電覆佐藤尚武，強調我方對比利時所請要表現出極大善意，具體方針正在進行積極討論。<sup>103</sup>日本外務省、陸軍省及參謀本部經過商議後，認為無論是從中日滿煤礦產業發展的長遠打算，還是基於業務的熟悉程度而論，滿鐵株式會社都是實現此項計畫的最佳選擇，故而決定由滿鐵全權負責此事，與開灤比利時股東展開秘密談判，並命令陸軍省予以全力協助，要求該事要絕密處置。<sup>104</sup>卡特此時顯然有些急不可耐，3月23日再次拜訪佐藤尚武，表示如若日本政府有意控股，為維護股東權益，他將提請開灤倫敦總公司召開董事會，勸說各位股東將股權轉讓給日本。勸說的對象不僅包括比利時與法國的股東，還將包含英國在內的所有股東。為打消日方顧慮，卡特還特別強調英國政府目前為避免在中國釀成新的事端，將採取妥協退讓的政策，因保護煤礦而採取軍事行動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卡特提議目前日方應盡量購買股份，首先促成開灤董事會的改組，使得董事會由4位日本人、2位比利時人、2位英國人組成，同時日本應立即採取積極措施使得開灤秩序恢復正常，此後再解決經營權的轉讓問題。在此期間，煤礦的高級管理人員可由英國人和比利時人擔任。卡特直言目前95%的比利時股東急於出售股權，希望一周後能夠與日方達成一致意見。<sup>105</sup>

滿鐵得悉佐藤尚武的報告後，迅即就收購比利時股權展開如下事項的調查：「一、開灤公司股權分配條款的內容。二、開灤股票的市場價格情況。三、開灤煤礦總股數是多少，其中比利時方所持股數是多少？比利時承諾轉讓全部

<sup>102</sup> 〈佐藤大使より広田外務大臣宛電報〉（1934年3月2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関係雑件》，檔號 B09041944800，「分割4」。

<sup>103</sup> 〈広田外務大臣より佐藤宛電報〉（1934年3月7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関係雑件》，檔號 B09041944800，「分割4」。

<sup>104</sup> 〈開灤問題軍側二内報ノ件〉（1934年3月6日）、〈開灤問題に関し津島理財局長と会談要旨〉（1934年3月7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関係雑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5」。

<sup>105</sup> 〈佐藤より広田外務大臣宛電報〉（1934年3月25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関係雑件》，檔號 B09041944800，「分割4」。



股份還是部分股份？四、比利時是否考慮到英國對轉讓給日本持何種態度？」滿鐵經過初步估算，「如果想得到開灤煤礦一半的股份，需要二千五百萬日元」。<sup>106</sup>對於英國的態度，日方判斷英國政府雖對轉讓開灤股權抱有防範之心，但如果日方以商業形式加入開灤董事會議，可能不會遭到英國方面的重大反對。<sup>107</sup>日方對開灤煤礦控制權的爭奪似乎志在必得。

就在比利時與日本秘密商談股權轉讓時，卡特又致函比利時外交部，試圖通過比利時官方的外交渠道與日本接洽，以便依靠日軍保障開灤煤礦的安全：「近期開灤的工人行動嚴重威脅到比籍僱員及其家人的生命安全，鑒於英國政府拒絕派兵鎮壓，以及中國當局發文稱其無法保證我國民之安全，特呈請貴部指派我駐華公使與日駐華公使協商，望日出兵駐紮煤礦區域以保我國民之安全。」<sup>108</sup>4月5日，比利時外交部根據卡特的建議，指示比利時駐華公使，此時尋求日本出兵協助保護我國公民利益，顯然十分必要。<sup>109</sup>鑒於比利時股東全面尋求與日方合作的嚴峻局面，3月29日特納再次前往英國外交部，哀歎開灤煤礦已經處於非常危險的境地，必須採取措施，以便保護開灤僱員與廠房。天津英國駐軍雖已形成慣例，不介入任何在華的經濟及勞資糾紛，但由於開灤的特殊情況，該慣例須立即修改。<sup>110</sup>英國外交部看到情勢嚴峻，尤其是獲悉比利時試圖尋求日軍幫助的情報之後，意識到一旦日本承擔保護開灤的責任之後，將很難使得日軍離開此地，未來英國在煤礦的利益將不可避免受到危害，<sup>111</sup>此前拒絕軍事介入的態度迅速轉變。

1934年4月4日，倫敦總公司致電那森愛德，告知外交部態度已經變化。4月6日，賈德幹向那森愛德透露，英國政府已命令原本計劃4月10日由秦

<sup>106</sup> 〈開灤炭坑ニ関スル調査要領〉（1934年4月4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関係雑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sup>107</sup> 〈開灤炭坑ニ関スル件〉（1934年5月26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関係雑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sup>108</sup> *Ministre Affaires Etrangères, Bruxelles, F.O. 371/18093.*

<sup>109</sup> *The Report from Sir A. Cadogan, 9 April 1934, F.O. 371/18093.*

<sup>110</sup> *The Record of Conversation, 29 March 1934, F.O. 371/18092.*

<sup>111</sup> *Position at Kailan Mines, 10 April 1934, F.O. 371/18092.*

皇島前往浦口的懷特霍爾號驅逐艦，繼續在秦皇島原地待命，「以便必要時向開灤煤礦提供幫助」。<sup>112</sup>4月10日，英國陸軍部又致電香港殖民政府，強調開灤的狀況引起國內極大關注，此刻因任何目的採取軍事行動都是十分必要的，但我們目前對該地的狀況所知甚少，建議香港英軍立即派出一名經驗豐富，又與當地沒有任何聯繫的高級軍官，前往調查工潮實情，陸軍部將根據最終的調查報告決定是否採取軍事行動。陸軍部強調報告不僅要包括對當地政府維持社會秩序能力的考察，也應評估如下三種情況所需的兵力：一、維持開灤礦區的社會秩序；二、為全部或部分礦區的所有歐洲國籍的公司僱員提供保護；三、將歐洲國籍及部分其他公司僱員從礦區撤退至北京、天津或秦皇島。此外，報告也要包含軍事行動的路線、交通運輸方式、備用物資的數量以及其他相關資訊。<sup>113</sup>香港殖民政府立即派出布里蓋德（Wards Brigade）上校前往開灤。弔詭的是，當英國政府決定派兵前往開灤，維護其海外經濟利益，開灤工潮隨時都將引發嚴重國際外交事件之時，工潮卻因冀東非武裝區各方力量態度的轉變，迅即趨於消弭。

## 五、急轉直下：強力制裁與工潮消弭

開灤罷工曠日持久，難以解決，重點在於背後日方對趙大中的支持及其態度的曖昧不定，以及灤榆行政督察專員權力的虛化，使得地方當局無力調遣戰區保安隊維持社會秩序。然而隨著英國政府態度日趨強硬，日方為避免英日衝突，且從中日協和外交的大局出發，再三強調趙大中策動的工潮與日方無關，而國民政府為避免外交危機，在與日方溝通取得日本駐華官員諒解的同時，以陶尚銘公開揚言無以維持秩序為契機，促使于學忠從置身事外轉向強力制裁，罷工形勢遂即急轉直下，迅速消弭。

---

<sup>112</sup> The Telegram from Sir A. Cadogan, 6 April 1934, F.O. 371/18093.

<sup>113</sup> From the War Office to G.O.C. Hong Kong, 10 April 1934, F.O. 371/18093.

1934年3月19日唐山礦罷工爆發後，當開灤資方請求灤榆行政督察專員陶尚銘鎮壓工潮時，陶卻表示此刻尚有要務在身，需要與河北省政府主席于學忠協商非武裝區的接收與善後諸多事宜，「雖然目前的風潮得到他的密切注意，並且他也想回唐山去整頓局面，但他認為在確定前述之基本原則期間，留在此地是更為重要的。他又說直到現在，公安局及開灤礦務局皆未正式向他報告唐山目前的工潮。」<sup>114</sup>開灤代理總經理馬克飛對此極為不滿，3月20日致函英國駐天津總領事貝爾，希望通過外交手段向陶尚銘施加壓力，「我謹請求，如果可能，立即向中國當局對其坐視不救的行為提出抗議，並警告他們，我們保留向他們要求因缺乏保護，致使我們增多支出給予賠償的權利。除對礦上財產發生任何危險外，暴徒的行動可能強迫我們去服從要求，以求保證礦區人員的安全，當局對此點亦必須負責，因他們已完全瞭解這情況，而未能採取任何有效的行動。」<sup>115</sup>在貝爾強烈要求之下，于學忠當即召開會議，命令陶尚銘迅速返回唐山，統一指揮保安隊、公安局及工廠監察員，要求無論工人屬於任何黨派，一律嚴禁罷工。<sup>116</sup>

問題是，日本是否態度鮮明地支持趙大中，對於地方當局如何消弭工潮至關重要。3月23日，陶尚銘向開灤資方代表婁魯青直言不諱地談道：「假若能找到日本人不參與罷工的證據，唐山公安局就能不要其他方面的幫助，來對付趙大中。」唐山公安局局長趙巽確信「日本人肯定已予幫助」，陶尚銘卻不以為然，為謹慎起見，陶尚銘立即與駐唐山日軍淺見隊長會晤，試圖探明日軍的真實意圖，「淺見極端反對國民黨的活動，因為那是被視為反日的，由於這次罷工的性質是反對國民黨的統治，所以淺見稱罷工工人為『好工人』」，陶

<sup>114</sup> 〈婁魯青致開灤總理備忘錄〉（1934年3月19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0，「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二冊）」。

<sup>115</sup> 〈開灤代總理致天津英國總領事函〉（1934年3月20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3，「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三冊）」。

<sup>116</sup> 〈馬克飛致開灤唐山總礦師電話記錄〉（1934年3月21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0，「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二冊）」。

認為淺見同情罷工，但日本是否參與其間，尚難斷定，在證實之前必須採取極端謹慎的措施。<sup>117</sup>陶尚銘一方面建議開灤資方拒絕對趙大中做任何妥協，「在未得到通知以前，對要求可置之不理，並稱假若趙大中找到他時，可告訴他，他沒有資格代表工人，因為他不是開灤礦務局的工人」；<sup>118</sup>另一方面謀求與趙大中展開談判，以承諾滿足趙大中部分利益訴求換取工潮的迅速解決，「陶和趙巽正與趙大中商議和平解決工潮，告知趙大在陶組織的新工會裡給予一位置」。<sup>119</sup>然而趙大中不以為意，拒絕與陶會談，避而不見，反而日趨激進策動罷工。

陶尚銘面對趙大中拒不合作，趙雷又難以調遣的現實，亦試圖尋求政治靠山黃郛的幫助，冀圖由黃郛協調中日以及中央與地方各方力量，以便盡快消弭風潮。3月23日，陶尚銘詢問那森愛德是否已向黃郛報告工潮實情，如若沒有，建議「不能再事耽擱，必須盡速報告。當開灤礦務局將交涉經過情況和英國方面做出的讓步上報後，黃將軍對這事定會給予有利的考慮。他不僅能通過外交途徑幫助我們，或許對陶專員的行動也能給予某些指導。這將比單獨接近專員能更好地達到目的。」<sup>120</sup>而此時，英國政府對於採取軍事措施保護開灤煤礦，態度尚未明確，但英國駐華公使賈德幹認為：「國民政府逐漸意識到迅速處理開灤地區混亂的狀況和阻止事態發展的重要性，如果中國放棄的話，整個華北地區的煤礦供應都將必須依賴日本」，<sup>121</sup>也積極與國民政府展開交涉，希望通過施加強大的外交壓力，迫使中方採取有效措施，解決工潮。3月28日，黃郛私人秘書與駐華使館代辦英格里穆就開灤工潮緊急磋商，黃郛秘書表示除日本浪人外，日本政府或者軍部均無涉及此事，中國政府目前也尚未獲取任何直接證據，陶尚銘處此陰謀環伺的氛圍之中，必須小心謹慎從事，因此很難迅

<sup>117</sup> 〈婁魯青的報告〉（1934年3月23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1。

<sup>118</sup> 〈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總理函〉（1934年3月27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77。

<sup>119</sup> 〈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總理函〉（1934年3月30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78。

<sup>120</sup> 〈婁魯青的報告〉（1934年3月23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1。

<sup>121</sup> The Report from Sir A. Cadogan, 6 April 1934, F.O. 371/18093.

即採取有力措施。英格里穆對此頗有微詞，強調陶尚銘必須採取緊急必要措施，以應對當前的特殊情況。<sup>122</sup>

面對英國駐華使館的施壓，1934年3月30日，黃郛致電陶尚銘，命令迅速解決工潮，避免引發國際糾紛，「頃接密報稱，開灤礦區工潮久延未決，實由首領趙大中在內作祟，彼在唐山公然宣稱與儀我大佐有關，且得趙隊長諒解，致當地警察投鼠忌器，未敢毅然解決云云。此種報告是否實情，乞即就地查明事實真像具報，然後斟酌情形，排除背景，務求礦區工潮早日解決，免致中外藉口。」<sup>123</sup>與此同時，黃郛指示政整會立即與日方溝通，日本駐北平領事館參贊柴山兼四郎礙於英國態度，「絕對否認趙大中與日方有關，並經電詢駐榆關之特務機關長儀我，據覆電亦謂無此人」。<sup>124</sup>3月31日，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委員程式峻又受何應欽委託前往開灤，調查實情，遂即與日軍淺見隊長會見，淺見表示趙大中煽動的工潮與日方毫無關係，中國地方政府可採取任何措施消弭工潮，日方並無異議。程式峻乃向柏藍亭表示：如若工人此後拒絕復工，煽動者仍製造工潮，政府將採取武力措施強力制裁。<sup>125</sup>就在華北最高當局政整會與北平軍分會尋求與日方協調解決工潮之際，罷工的形勢卻急劇惡化。

開灤資方對於趙大中所提各項主張，自始就表示：「我們將不承認、也不處置或回答唐山新工會的要求，除非直到專員正式通知我們那樣做。」<sup>126</sup>鑒於罷工訴求難以實現，「如果匪首等失敗於得到任何結果，就如同消弱了他們在工人中的地位。這使匪首們更絕望，可能爆發暴動」，<sup>127</sup>4月3日，趙大中為迫使陶尚銘及開灤資方妥協，以戰區總工會名義，向陶尚銘提出包括組織勞資事務監理籌備處等八項條件，並率領五、六百名工人圍攻灤榆行政督察專員公

<sup>122</sup> The Report from Mr. Ingram, 2 April 1934, F.O. 371/18093.

<sup>123</sup> 〈黃郛致陶尚銘電〉（1934年3月30日），《黃郛檔案》，檔案第5盒。

<sup>124</sup> 〈罷工潮一部解決〉（1934年3月31日），《大公報》（天津），1934年3月31日，第4版。

<sup>125</sup> 〈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總理函〉（1934年4月1日）、〈唐山總礦師致開灤總理函〉（1934年4月2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79-180。

<sup>126</sup> 〈開灤總局致開灤唐山總礦師密件〉（1934年3月29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41。

<sup>127</sup> 〈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公司電〉（1934年4月4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43，「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三冊）」。

署，聽候公署答覆。陶尚銘處此情景之下，向開灤礦務局表示此事已束手無策，「本專員迫不得已，親至戰區保安隊，請其出門調解亦無效果」，恐將愛莫能助，「貴局所請保護之處，本公署能力已盡乎此，將來如何演變，殊難預測」，<sup>128</sup>意圖以退為進，利用趙大中圍攻公署一案轉移工潮處理的責任與焦點。

那森愛德認為既然陶尚銘已經明言無力向礦區提供保護，那麼開灤就應將此事移交至英國駐華使館，通過兩國外交途徑解決。<sup>129</sup>與此同時，開灤資方致電國民政府實業部，強調陶尚銘無力彈壓工潮的困境，「職局唐山礦區暴動情形已二次電陳，陶專員雖竭力維持，惟實力不敷，頃致函職局稱能力已盡，實業廳方面亦有電云，今晚恐尚有更甚舉動，職局對於屢次工潮均絕對遵守法律，祇有在法律範圍內請求保護之一途。」<sup>130</sup>4月4日，實業部部長陳公博收悉報告後，立即電覆開灤礦務局，強調實業部已再次致電華北最高行政及軍事長官黃郛、何應欽，「先後電請黃、何兩委員長及于主席增派保安隊，設法消弭，並轉飭該管地方官署特別注意」。<sup>131</sup>4月5日，英國駐華公使賈德幹又以陶尚銘無法維持開灤秩序為由，會見政整會秘書長何其鞏，強調極度關注陶的免責聲明，對於事態的發展將予以重大關切。何其鞏向賈德幹明確保證，中國政府將繼續承擔維持法律秩序的責任以及對外國人生命財產的保護，同時為達成目的，必要的力量將授予陶尚銘負責指揮。他已致電陶，並將告知河北省政府主席，強調需要採取必要的措施處理當前的狀況。當天，賈德幹又與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代理委員長何應欽會晤，何應欽得知詳情後，當即承諾立即致電河北省當局，命令採取所有可能的步驟以便盡快恢復秩序。<sup>132</sup>為向國民政府施壓，賈德幹還特別向中方強調比利時外交部門已經提出向日軍尋求保護的建

<sup>128</sup> 〈陶尚銘致開灤礦局備忘錄〉（1934年4月3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3，頁182。

<sup>129</sup> 〈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公司秘書電〉（1934年4月4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43，「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三冊）」。

<sup>130</sup> 〈開灤礦務局致陳公博電〉（1934年4月4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45，「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五冊）」。

<sup>131</sup> 〈實業部致開灤礦務局電〉（1934年4月4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45，「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五冊）」。

<sup>132</sup> The Report from Sir A. Cadogan, 6 April 1934, F.O. 371/18093.

議，並且英國政府已經下令懷特霍爾號驅逐艦繼續在秦皇島原地待命。<sup>133</sup>顯然，無論是英國派兵干預，抑或是開灤礦務局尋求日軍保護，都是國民政府極不願意看到的局面，為避免形勢繼續惡化，4月5日，行政院院長汪精衛「當日即召集黨政要人開會，會議決定對此事採取緊急措施」，<sup>134</sup>並立即致電河北省政府主席于學忠，「礦區原有保安隊不敷彈壓，為維持地方治安，保護外籍員司計，即希迅速加派礦區外保安隊赴出事地點，增厚實力，保護制止」，強調「以免牽及外交糾紛而杜蔓延」。<sup>135</sup>

于學忠作為東北軍的核心成員，因此前華北軍事政務整理等問題與政整會委員長黃郛衝突日趨激化，當黃郛任命嫡系陶尚銘出任灤榆行政督察專員後，東北軍與黃郛之間的矛盾又使得于學忠與陶尚銘二人的關係蒙上陰影，灤榆行政督察專員雖是河北省省主席于學忠的部屬，但卻在管轄權方面杯葛不斷。<sup>136</sup>罷工初始，于學忠按兵不動、置之不理，其中頗有放任趙雷、趙大中等人與陶為難的意味。然而隨著陶尚銘公然宣稱無力解決工潮，在英國的外交壓力與國民政府的強令之下，消弭罷工的責任與焦點全部轉移至于學忠身上。內外壓力之下，于學忠感到工潮必須盡速解決，乃決定採取強硬措施，4月6日向汪精衛報告和平解決工潮已無可能，「嗣以蠱惑有人，迄難就範，而背景複雜，顧慮尤多，因迭飭各員妥為處理，並嚴拿首要，期以寬猛兼施，慎法兩得。及至最近，各方肆意要求，礦方絕難承認，委曲致此，已無調解可言」，惟有強力鎮壓之一途：「當令陶專員飭於三日內將工潮處理平息，並督飭隊警切實保護礦廠及外籍技師，一面拘捕首要趙大中等解津訊辦，一面斟酌情形，如該處警隊實力不足，再增調警隊協助。」<sup>137</sup>4月7日，為防止趙雷的保安隊不予配合，

<sup>133</sup> The Report from Sir A. Cadogan, 9 April 1934, F.O. 371/18093.

<sup>134</sup> 〈錢昌照致顧振電〉（1934年4月9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5，「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五冊）」。

<sup>135</sup> 中共唐山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唐山革命史資料彙編》，輯9（上），頁481。

<sup>136</sup> 〈那森愛德致柏藍亭函〉（1933年11月27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17。

<sup>137</sup> 中共唐山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唐山革命史資料彙編》，輯9（上），頁482。

于學忠調集駐紮在昌黎縣的省保安隊前往開灤，準備採取行動。伴隨著河北當局工潮處理態度的變化，開灤五礦罷工迅即走向終結。

此時趙大中猶如強弩之末。首先，唐山礦罷工工人內部日趨分化，「裡外工顯然意見不合，因為裡工不能得到預支，並且缺少錢用。趙大中影響很薄弱」；隨著罷工的延續，唐山礦外工初向包工各借生活費 2 元，迅即用罄，生活窘迫，部分工人罷工熱情漸趨淡漠。<sup>138</sup>隨著資方嘗試部分滿足工人訴求後，大部分工人態度開始發生反轉，即便趙大中再三煽動，亦不為所動，滿鐵的調查報告也不得不承認：「本次工潮不過是唐山部分工人的行動，整體工人的態度對這樣的行動持有異議，在死傷工人獲得撫慰金後，開始答允地方當局的調解，並最終由於其民族意識，倒向了趙大中的相反方向，與國民黨支持的舊工會漸趨漸進。」<sup>139</sup>同時，作為趙大中重要盟友，趙雷看到地方當局處理措施的轉變，自身態度也發生變化，「他的軍隊已兩月未開餉，他並說他無錢給他們。陶及趙巽建議自開灤借給他兩萬元並由他們擔保，他們說這將使趙雷爭取到我們這方面來」。<sup>140</sup>4 月 6 日，陶尚銘、趙巽及趙雷副官商談結束工潮辦法，決定：一、驅逐趙大中及其同夥出境；二、向我們書面提出請求允許復工；三、張貼布告，勸導工人無條件復工；四、無官方之許可，不准在礦區成立工會或類似工會性質之組織。<sup>141</sup>

更為重要的是，日本駐天津領事館為避免英日外交衝突，斷然否定與趙大中有任何關聯，強調外間所言罷工惡化緣於日本軍部陰謀策動純屬謠言。<sup>142</sup>滿鐵鑒於英國政府的強硬態度，亦主張暫時擱置掠取開灤股權的計畫，「目前各

<sup>138</sup> 〈唐山代理總礦師致開灤總理函〉（1934 年 4 月 6 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頁 184。

<sup>139</sup> 〈滿鐵總務部經濟情報旬刊〉（1934 年 4 月 15 日），《外國鈷山及鈷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sup>140</sup> 〈唐山代理總礦師致開灤總理函〉（1934 年 4 月 5 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頁 183。

<sup>141</sup> 〈唐山代理總礦師致開灤總理函〉（1934 年 4 月 6 日），收入《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頁 184。

<sup>142</sup> 〈栗原總領事より広田外務大臣宛電報〉（1934 年 5 月 11 日），《外國鈷山及鈷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5000，「分割 6」。



方面對此持有慎重的態度，應該繼續按目前情況來經營，不宜在現在有所舉動」。<sup>143</sup>客觀而言，自 1933 年廣田弘毅擔任外相後，日本政府在處理中日關係的問題上，逐漸轉向改善日中邦交的協和外交，側重由關東軍代表滿洲國，通過與華北地方當局進行關於《塘沽協定》的善後談判，繼續在華北掠取更大權益。<sup>144</sup>此時關內外通郵在即，3 月 10 日，日本駐華使館武官根本博特意向黃郛示意：「通郵事件不可再延」，11 日滿鐵理事十河信二又向黃郛「催促從早實踐」，<sup>145</sup>孰輕孰重，日本政府自然不希望在開灤罷工問題上拖泥帶水，破壞其核心利益。正因如此，陶尚銘初始聽聞罷工為日方策動，方才堅信：「絕對沒有這樣的事，因為這與塘沽停戰協定和交換山海關的規定完全抵觸」，乃至信誓旦旦表示如若日本參與其中，那麼灤榆行政督察公署作為中日妥協外交的產物，也就沒有存在的意義。<sup>146</sup>隨著日方態度的明朗化，趙大中無所憑藉，唐山工潮迅即解決。

1934 年 4 月 9 日，于學忠向蔣介石報告：「唐山工潮背景複雜，情形特殊，現嚴令陶尚銘嚴拿首要趙大中等，限日內設法平息，以期迅復原狀。」<sup>147</sup>當日，灤榆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發布通告，公然通緝趙大中及其黨羽，解散戰區工人聯合會，同時要求國民黨支持的開灤舊工會停止活動，聽候另行核辦。4 月 11 日，唐山礦裡工、外工先後復工，馬德良、史玉柱等 11 人被戰區保安隊逮捕，押至天津受審，趙大中隱匿潛逃。

1934 年 4 月 13 日，英國駐天津領事貝爾及英軍布里蓋德上校前往開灤煤礦調查，20 日向英國陸軍部報告：開灤目前的狀況相當平靜，並且已經獲得改善。工人們對外國僱員相當友好，看上去外國人生命並沒有任何危險。<sup>148</sup>陸

<sup>143</sup> 〈開灤炭坑ニ関スル件〉（1934 年 5 月 26 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sup>144</sup> 臧運祜，〈蔣介石與 1935 年上半年的中日親善——以蔣氏日記為中心的考察〉，《民國檔案》，2018 年第 1 期，頁 86-99。

<sup>145</sup>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 年 3 月 11 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53-103。

<sup>146</sup> 〈婁魯青的報告〉（1934 年 3 月 23 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1。

<sup>147</sup> 〈于學忠致蔣中正電〉（1934 年 4 月 10 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434-088。

<sup>148</sup> From G. O. C. Hong Kong to the War Office, 20 April 1934, F.O. 371/18093.

軍部經過再三考量，決定擱置軍事干預計畫。而卡特作為開灤煤礦比利時股東的代表，鑒於罷工已被強力鎮壓，亦打消向日本轉售股份的計畫，4月12日告知佐藤尚武，「煤礦經營方面的障礙，趨於消除，與國民政府的交涉在四月上旬以來取得進展，可能要不得已停止與日本的交涉」。<sup>149</sup>開灤罷工引發的嚴重外交危機，迅即消弭於無形，但以黃郛為首的華北地方行政官員與國民黨黨部圍繞工潮善後處理，尤其是工會存廢問題，意見歧異，矛盾迅速激化，冀東非武裝區勞資衝突呈現出泛政治化的影響。

## 六、黨政歧異：國民政府的善後處理

開灤五礦罷工雖在國民政府強力制裁之下得以終止，但開灤煤礦所處特殊的地緣政治環境，往往牽一髮而動全身，如何進行善後處理，避免工潮再次勃興，自是國民政府必須因應的現實問題。事實上，開灤工潮正趨極端之時，3月23日政整會委員長黃郛就曾向蔣介石建議嚴防類似工潮的再度發生，「滬甯路吳淞機廠工人千餘人為援救前次罷工首領曹文魁起見，又復醞釀罷工，該廠地處吳淞，自一二八後為國軍勢力所不及，不良份子因此乘機體察情形，每以怠工為要脅。查兩路地位衝要，且國際關係重大，似宜予以有效之制裁，方足以遏亂源而重路政，此間唐山礦工風潮屢起，此次罷工已第三次，其情形實與吳淞相同，萬一吳淞風潮再起，風聲所播，唐山工潮更難收拾。」<sup>150</sup>然而令黃郛意想不到的，國民黨河北省黨部圍繞工潮的善後處理，與其意見歧異，日方又夾雜其間，使得開灤的社會秩序再次面臨嚴峻的挑戰。

英國駐華使館與國民政府交涉過程中，再三強調國民黨在罷工爆發初始階段，試圖突破地方當局嚴禁黨部在戰區活動的限制，策動工潮、重建開灤工會。于學忠對黨部在冀東非武裝區的活動本就頗多微詞，故而特意向中央呈請「令

<sup>149</sup> 〈滿鐵文書課長より総務部長宛電報〉（1934年4月7日），《外国鉱山及鉱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sup>150</sup>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3月23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56-032。

飭工會暫緩恢復，嗣後遇事省黨部與省政府先行商定，以免兩歧」。<sup>151</sup>蔣介石聞悉開灤工潮實情，「最初由省黨部所組織之工會（即舊工會）激發其志，祇在攬取民眾，徵收會費，而以工資待遇等問題，與開灤公司為難，冀有所獲，乃漢奸趙大中等復組新工會與之對抗，實行罷工，實受日人操縱，其志在一面驅逐英人華北之勢力，一面與黨部直接挑釁，形勢遂益複雜，有隨時釀成事變之虞」，<sup>152</sup>甚為憤怒，斥責國民黨黨部成事不足、敗事有餘。4月7日，蔣介石致電于學忠，命令開灤工會停止所有活動，「除陳電致中央執行委員會，轉飭省黨部不得主張兩歧，以免紛擾。並分電北平軍分會督同辦理外，特此電復，即希將已自動恢復之工會，嚴令解散，並隨時加緊防範，以免發生意外。」<sup>153</sup>國民黨中央黨部秘書長葉楚傖根據蔣的指示，「由中央分電省黨部、省政府照辦，並通知中央民運會及敬之兄矣」。<sup>154</sup>國民黨在冀東非武裝區的民眾運動政策，在蔣介石強力干預之下，迅即趨向壓制與消解。

1934年4月10日，陶尚銘致電黃郛，痛斥國民黨黨部對開灤工人的鼓動，認為工潮擴大，國民黨河北省黨部乃始作俑者，「上年冬間，舊工會不良份子以大利所在，意圖活動。黨方復以指導民運為名，派員赴唐，潛謀進行，於是馬家溝等處，群起罷工，要求恢復工會」，「繼因一般奸人視工會為利藪，冀另立一幟，以相兼併，而浪人漢奸，一爐共治」，堅決擁護國民政府取消開灤工會的決定，並已擬定善後辦法，「至民運機關停止活動期間，遇有勞資發生事件，已擬具灤榆區勞資事務監理辦法，經由實業廳提出省政府會議議決公布矣！」<sup>155</sup>但此時無論國民黨中央黨部要員抑或河北省黨部，對暫停非武裝區工會活動，頗多憤慨，極力抵制蔣介石命令的落實。

4月8日，張厲生首先致電蔣介石，對蔣的斥責提出異議，認為工潮亂象根源尚在地方當局的軟弱無力，「假使當局斷然處置，本可不成問題，乃猶疑

<sup>151</sup>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9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59-070。

<sup>152</sup> 〈何應欽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6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434-135。

<sup>153</sup> 中共唐山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唐山革命史資料彙編》，輯9（上），頁484。

<sup>154</sup>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9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59-070。

<sup>155</sup> 沈雲龍編，《黃膺白先生年譜長編》，下冊，頁722-723。

不決，日至形勢擴大，且有不肖官吏利用工潮欲向礦方鼓動，黨部方面始終與政府一致，並表示於必要時可將原有工會暫令其停止活動，何得謂黨部不能合作，究之此事為政府有無維持該地治安之能力問題，絕非黨部或工會能否接收〔受〕指揮之問題，況開灤為非武裝地帶，政府且不能實行統治，黨部有何能力對之操縱，其理甚明」，對於蔣暫停工會活動的命令頗感不平，「至華北黨部間有個人言行失檢，祇於大局無礙，似未可罷及全體也。職對華北諸事如認為可以就地解決者，恒不樂於上聞，尤不願說人短長，恐亂清聽」。<sup>156</sup>陳立夫同樣不置可否，4月10日向蔣表示于學忠所報恐言過其實，「查冀省黨部於唐山工運停止活動已久，此次各礦工呈請恢復工會一案，該黨部亦未敢擅有所主張，當經轉報中央民運會核辦，黨政雙方對於此案之處理，並無歧視，已再轉飭切實遵照矣。」<sup>157</sup>乃至4月13日開灤工會竟向陶尚銘表示，如果要封閉工會，工會委員將集體辭職，此後發生任何風潮，工會概不負責。<sup>158</sup>

日軍鑒於在開灤工人內部親自扶持的勢力被國民政府清除殆盡，頗多不滿，4月12日，天津駐屯軍參謀長菊地門也致電日本陸軍參謀次長，強調開灤罷工解決的結果，反而使得國民黨指導的舊工會在將來繼續興起，唐山方面國民黨黨部預料將會再次活動。<sup>159</sup>故而日軍對國民黨支持的開灤工會必欲除之而後快，乃威脅陶尚銘立即關閉開灤工會，否則華北必再起糾紛。4月13日，陶尚銘又向黃郛、何應欽報告，駐唐山日軍「淺見大隊長來署面稱：奉駐津司令部電令稱，查戰區內黨部活動應絕對禁止，此次唐礦工潮內幕為在黨指導下之舊工會與其他份子之組織新工會之爭持，今新工會業經解散，舊工會又復活動，能否於最短期間明令澈底解散，若再聽舊工會存在，則我方惟有訴以直接手段。」<sup>160</sup>何應欽為避免日軍以此為由製造事端，4月16日致電蔣介石，轉

<sup>156</sup> 〈張厲生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8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59-077。

<sup>157</sup> 〈陳立夫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0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434-088。

<sup>158</sup> 〈李秉良報告〉（1934年4月14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02，「關於開灤礦區僞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

<sup>159</sup> 〈天津軍參謀長より參謀次長宛電報〉（1934年4月12日），《外国鉦山及鉦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sup>160</sup>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7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61-013。

呈陶尚銘報告，懇請「中央轉令省黨部暫行停止在戰區內組織工會，允以經組之工會，並即停止活動」。<sup>161</sup>黃郛感到非將國民黨黨部撤離冀東非武裝區，則無法從根本上消弭工潮，4月17日也向蔣建議，「由中央密囑黨部人員在戰區內暫停工作，或暫調離戰區，俾少糾紛而挽危局，無任感幸」。為避免華北再起波瀾，蔣當即回覆：「即飭冀黨部之戰區人員調回，暫停活動，並電復孝侯無論該處何項工會，應查照前次電令，一律解散矣。」<sup>162</sup>葉楚傖根據蔣介石指示，電令河北省省黨部：「日人將藉口黨部在戰區內之工人運動，直接以武力重擾灤東，事關華北安危，應即日將戰區內未組織之工會暫停組織，已組織者暫停活動，並將所派人員撤回，是為至要。」<sup>163</sup>

開灤工會意圖抗命不遵，4月22日公然致電蔣介石，籲請收回成命，「若當時四礦與三新之五萬工人參加反動，則灤東將陷為何情況，于主席一紙命令是否即能解決，恐成疑問，不意反動稍斂跡，而合法與反動對抗之各工會亦云奉鈞座陽電而予封閉。工人聞悉，激憤已極，真不知應存何心，應走何途」；哀歎此舉無疑將冀東拱手讓人，後果不堪設想，「敬祈再詳籌計，以防制反動、鞏固地方，救我工人，並救國家，無任企禱」。<sup>164</sup>蔣介石閱悉該電後，不為所動，表示：「擬置不復。另電于主席詢查遵辦取消唐山各工會之情形，隨時具報。」<sup>165</sup>

黃郛自1933年5月北上主導政整會之後，與張厲生主導的國民黨華北辦事處在戰區接收等問題上衝突頗多，「灤東問題漸有眉目，但一切仰日人鼻息，將來顧慮甚多，黃、袁與黨部斷絕聲氣」，<sup>166</sup>雖經蔣伯誠從中協調，雙方暫時相安無事，「此間省市黨部前與膺公稍有誤會，經職雙方解釋，俱已諒解，頃

<sup>161</sup> 〈何應欽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6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434-135。

<sup>162</sup>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7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61-013。

<sup>163</sup>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9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61-047。

<sup>164</sup> 〈開灤工會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22日），《蔣檔》，典藏號 002-090300-00015-403。

<sup>165</sup> 〈開灤工會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27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434-239。

<sup>166</sup> 〈華覺明致何成濬電〉（1933年7月7日），國史館藏，《閻錫山史料》，典藏號 116-010108-0795-045。  
按：黃為黃郛，袁為北平市市長袁良。

職帶兩黨部委員謁膺公晤談，誠懇表示此後受膺公指，黨政合作」。<sup>167</sup>然而開灤工潮善後處理期間，圍繞開灤工會的存廢問題，二者矛盾再趨激化。國民黨河北省黨部則將攻擊目標集中於黃郛，授意與其關係密切的《益世報》公開抨擊黃郛主導的華北最高行政當局施政，4月19日社論〈黃郛與華北〉：「盡量侮辱個人，發揮盡□，並主張撤銷政會，外交大計，可收歸外部辦理，文中且有何必大吹大擂，把直屬上司行政院長亦搬到南昌會議等語。」<sup>168</sup>4月22日，何應欽特意向黃解釋：「津益世報社評失當，亦已令檢查所予以嚴重警告，昨並約集省市黨部委員談話，俾咸明瞭政府外交之方針，藉息外交一切浮言矣。」<sup>169</sup>但黃郛頗難釋懷，此前開灤罷工初起，就已心生在華北全面禁止國民黨黨部活動的念頭，<sup>170</sup>故而此時意欲利用日本的外在壓力，促使蔣介石將國民黨黨部撤離華北。4月29日，黃郛致電蔣介石，特別強調當今中日華北交涉，日軍認為：「通車通郵等問題，此乃華方應行實踐之事，日軍中央部尚有一根本方針，係要求華北當局禁止黨部在華北活動。黃來，則要求黃辦；黃不來，則繼續要求以後負責當局辦理。」<sup>171</sup>二者矛盾日趨公開化。此時蔣介石仍舊需要依靠黃郛在華北與日本展開外交折衝，以便盡可能地緩解日軍南下的軍事壓力，為其實施攘外必先安內政策提供更多的時間與空間。故而面對黃郛與張厲生為代表的國民黨黨部之間的衝突，蔣介石態度鮮明地選擇支持黃郛。

中央黨部鑒於開灤五礦罷工影響廣泛，為避免華北再度爆發風潮，引發國際糾紛，決定成立華北黨務特派員辦事處，負責華北黨務之聯絡與推進，由張厲生任秘書。孰料5月2日蔣介石閱悉此項人事安排，當即否定，並斥責張厲生「在華北事事與中正方鍼衝突，並有意為難，此事應從長考慮也」。<sup>172</sup>葉楚傖無奈之下，乃向蔣表示：「平津冀等處黨委因幼稚的熱誠，誤入浮躁憤事之

<sup>167</sup> 〈蔣伯誠致蔣中正電〉（1933年7月11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03-110。

<sup>168</sup>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29日），《蔣檔》，典藏號 002-080200-00162-123。

<sup>169</sup> 〈何應欽致黃郛電〉（1934年4月22日），《黃郛檔案》，檔案第3盒。

<sup>170</sup> 〈天津來電第二七號〉（1934年2月1日），《外國鈹山及鈹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600，「分割3」。

<sup>171</sup>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29日），《黃郛檔案》，檔案第3盒。

<sup>172</sup>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5月2日），《蔣檔》，典藏號 002-070100-00034-012。

途，瞻念前途，實深憂慮，鄙意似可請立夫兄北行，切實指導，在北行以前先赴贛謁受指示，一面由中央電知各黨部，切實服從。」<sup>173</sup>張厲生及其領導的河北黨部在華北政局內部迅即邊緣化，直至被迫撤離河北。為避免黨部運動工潮的情況再現，1934年5月9日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制定《關於華北之黨務決議案》，明確工運方針為：「一、工人不得向廠方提出新要求。二、廠方不得變更工人待遇，不得無故開除工人。三、勞資兩方如有交涉，由實業廳所派之工廠監察員負責處置，如仍不能解決，則請省政府、省黨部會商核辦，在未核定解決辦法以前，工人不得罷工，廠方不得停工。」<sup>174</sup>國民黨在華北地區의 工運政策，因黨政歧異與列強施壓的影響，全面轉向嚴禁罷工、壓制群眾運動，黨部在華北民眾運動過程中的激進面相蛻化殆盡。

## 七、結 論

冀東非武裝區作為日本侵略華北、國民政府妥協退讓的產物，看似是抗日戰爭時期特殊的形態與存在，實則可謂研究日本侵華戰爭對中國地方社會影響頗具代表性的樣本。1934年開灤五礦罷工不僅是勞工僱傭制度結構性矛盾的產物，同時亦與日軍侵略引發非武裝區社會經濟秩序紊亂密切相關。滿鐵就明確承認此次罷工「可以說是受到日軍進入所產生的影響」。<sup>175</sup>此外，圍繞工會重建問題，國民黨黨部與資方及河北地方政府意見分歧，多重因素交互影響，最終導致馬家溝慘案爆發。中共則順勢利用大名同鄉會等傳統社會組織動員工人，使得罷工全面擴散，但因其自身組織的各種弊端，無從奪取罷工領導權。日本為抵制國民黨向非武裝區滲透、壟斷華北煤炭資源與市場，乃扶持趙大中爭奪工會領導權，國內外各種力量的介入使得勞資衝突日趨政治化。日本駐錦

<sup>173</sup>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5月9日），《蔣檔》，典藏號002-080200-00163-150。

<sup>174</sup> 〈中央第一一九次常會通過關於華北黨務之決議〉（1934年5月9日），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藏，《中央民眾運動指導委員會檔案》，檔號七二一/14。

<sup>175</sup> 〈滿鐵總務部經濟情報旬刊〉（1934年4月15日），《外國鈦山及鈦業關係雜件》，檔號B09041944900，「分割5」。

州領事後藤祿郎曾直言策動罷工目的是：「來讓日本系統地佔領煤礦，驅逐英國在這一地區的勢力，而以之作爲掌握華北政權的運動的前提。」<sup>176</sup>陶尚銘初始因忌憚日軍的干涉，在工潮處置過程中，投鼠忌器、無所作爲；開灤資方爲維護自身利益，多次試圖與罷工策動者展開妥協。此舉非但無從消弭工潮，反而使得勞資衝突日趨激化。英國政府在開灤資方再三遊說之下，爲避免日本控制開灤煤礦，迅即介入衝突的解決，開灤罷工的處理從地方事件轉向國際交涉，河北地方當局迫於內外壓力，強力鎮壓工潮，蔣介石更是嚴令黨部撤離非武裝區，開灤工人運動暫時沉寂。通過考察 1934 年開灤五礦罷工與中、日、英三方的因應對策，有助於我們從微觀的區域史視角窺悉華北地方社會的多元面相，進而反觀抗戰時期的東亞國際關係。

首先，日本侵華戰爭對冀東非武裝區地方社會的破壞性影響，不僅表現在戰爭使得企業經營狀況急劇惡化、勞資關係日趨緊張，亦體現在日軍的態度與反應很大程度上成爲華北地方政府決策制定、社會治理的關鍵變數，無怪乎錢端升在《益世報》發表社論，勸告華北當局「不必畏日本人如虎。事之應辦者，無論日人之好惡如何，仍不可不辦，且須急辦」，「若因日本人而不敢一動，則亦徒然增日人之鄙視，並鼓勵漢奸之蜂起耳」；<sup>177</sup>更爲重要的是，日軍爲實現其蠶食華北的目標，往往將破壞社會秩序、製造中日糾紛作爲最佳捷徑，「日本軍隊當他們在本國邊境之外活動時，他們一貫的政策是保持其所在之地區在最好可以叫作液體狀態中。換一句話就是他們爲了他們自己的目的，喜歡保持水壺沸騰，如果任何時候需要的話，可以使之沸溢」，<sup>178</sup>地方社會始終呈現出紊亂失控的狀態。

<sup>176</sup> 〈錦州領事代理後藤祿郎より在滿州国特命全權大使菱刈隆宛電報〉（1934 年 4 月 7 日），《外國鈦山及鈦業關係雜件》，檔號 B09041944900，「分割 5」。

<sup>177</sup> 錢端升，〈唐山工潮〉，《益世報》（天津），1934 年 4 月 6 日，第 1 版。

<sup>178</sup> 〈那森愛德致特納函〉（1934 年 4 月 27 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36，「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一）」。



其次，1934年開灤五礦罷工的應對，凸顯出國民政府在華北地方治理過程中所面臨的現實困境。一方面，國民政府雖完成華北形式上的統一，但始終必須與地方各派勢力合作，承認其現實利益，方能維持中央政府的現實權威。相反地，如若地方勢力的利益訴求難以獲得有效滿足，國民政府的權威將面臨嚴峻挑戰。冀東非武裝區因《塘沽協定》的限制，此種利益合作模式被急劇放大，由李際春軍隊改編而來的保安隊不僅是政府維持社會秩序的主要憑藉，同時也是地方當局政治權威的重要挑戰者，「趙雷有可能利用趙大中作為一個玩弄詭計者，來建立一個趙雷反對國民黨曾控制的工會」，<sup>179</sup>保安隊隊長趙雷的態度成為影響開灤罷工走向的重要因素，尤其是面對日軍強大的外在壓力，冀東非武裝區這種看似悖論的權力結構根本無從改變。另一方面，國民黨中央黨部鑒於中央對華北的控制有名無實，乃側重於地方黨組織的發展與滲透，展開民眾運動，呈現出激進的面相，而華北地方當局為避免中日糾紛再起事端、維持社會秩序的穩定，嚴禁動員民眾，華北黨政機關彼此目標的歧異與權力的糾葛，加劇地方社會秩序的失控，亦為日軍侵略提供諸多捷徑。無怪乎蔣介石怒斥道：「唐山工潮如冀省黨部不能與省政府切實合作，從速解決，無異為日人造機會，結果必至害國，近來平津同志自作主張，毫不能受指揮，此種情形是否如兄等平日所主張者之組織，意旨不能統一，何必再設組織，令人悵惘而已。」<sup>180</sup>黨政歧異雖因蔣介石的強力介入而告結束，但華北地方治理的現實困境並未有些許改變，直至抗日戰爭全面爆發。

此外，中共在罷工期間確曾有所作為，但唐山黨自身的群眾動員能力、組織基礎、黨員紀律觀念均存在若干弊端，甚或組織系統內部又自分畛域，黨、青年團、赤色工會互不統屬，即便中共唐山市委在事後也被迫承認：「我們領導作用太小了，主要我們的黨還沒有在群眾中建立起一個組織核心，黨團工會

<sup>179</sup> 〈那森愛德致倫敦開平公司秘書函〉（1934年4月23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 1-1-043，「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三冊）」。

<sup>180</sup> 〈蔣中正致陳立夫電〉（1934年4月5日），《蔣檔》，典藏號 002-010200-00111-026。

雖然動員，但是成績太少了。」<sup>181</sup>雖然中共自上至下對開灤罷工寄予足夠關注，但事態並未按照中共的預想演進。通過展現開灤罷工期間中共組織與活動，或可豐富我們對全面抗戰爆發前中共基層黨組織生存實態的理解。

更為重要的是，誠如何偉林所言：「民國時代的對外關係，一言蔽之，可謂無所不闖入、無地不滲穿、無處不盛行，徹底穿透於中國社會的方方面面。」<sup>182</sup>以英國為代表的西方列強在華北經濟、政治、軍事等領域擁有大量的現實利益，面對日軍蠶食華北、打破現有的條約體系與利益格局，二者必然呈現出衝突的面相。冀東非武裝區的勞資衝突，看似地處華北邊緣的地方性事件，實則展現的是抗日戰爭時期，英日兩國圍繞華北煤炭市場的控制權展開的激烈爭奪與外交博弈，是列強在華經濟衝突的直接體現，那森愛德因此感歎：「如果不熟知遠東的總的政治形勢，幾乎不可能理解像我們在唐山所面對的這樣的一個形勢支流。只是居住於世界的這一部分，方能熟知遠東的總的政治形勢。」<sup>183</sup>問題是，隨著英國國力衰落的加劇以及日本強而有力的挑戰，不僅以比利時為代表的西方小國，基於自身利益的考量，從條約體系的支持者，轉向選擇與日本合作，承認其東亞主導地位。並且英國在維護其東亞經濟利益的措施上，愈發保守。綏靖政策迅即成為英國東亞外交政策基調。<sup>184</sup>此後開灤煤礦面臨日本的威脅日趨嚴重，但英國外交部卻採取盡可能不介入的態度，開灤資方束手無策，<sup>185</sup>直至最終被日軍接收。抗戰時期，開灤煤礦歷史境遇的變遷，某種程度上可謂英國在華利益浮沉的折射。

---

<sup>181</sup> 〈唐山市委關於工人鬥爭及目前工作的報告〉（1934年4月12日），收入《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17，頁437。

<sup>182</sup> William C. Kirby,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China: Foreign Relations at Home and Abroad in the Republican Era," *The China Quarterly*, No.150 (June 1997), p. 433.

<sup>183</sup> 〈那森愛德致特納函〉（1934年4月27日），《開灤礦務局檔案》，檔號1-1-036，「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一）」。

<sup>184</sup> 徐藍，〈1936-1937年英日談判中的對華關係問題〉，《世界歷史》，1991年第2期，頁55-64。

<sup>185</sup> 吉井文美，〈日中戰爭下的開灤煤礦〉，《抗日戰爭研究》，2013年第4期，頁91。

## 徵引書目

### 一、檔案、史料

#### 國史館藏檔案

##### 《蔣中正總統文物》

- 〈陳立夫致蔣中正電〉（1933年2月6日），典藏號 002-080200-00067-118。
-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3年7月6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02-054。
- 〈蔣伯誠致蔣中正電〉（1933年7月11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03-110。
-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3月11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53-103。
-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3月23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56-032。
- 〈蔣中正致陳立夫電〉（1934年4月5日），典藏號 002-010200-00111-026。
- 〈張厲生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8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59-077。
-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9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59-070。
- 〈于學忠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0日），典藏號 002-080200-00434-088。
- 〈陳立夫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0日），典藏號 002-080200-00434-088。
- 〈何應欽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6日），典藏號 002-080200-00434-135。
-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7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61-013。
-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19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61-047。
- 〈開灤工會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22日），典藏號 002-090300-00015-403。
- 〈開灤工會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27日），典藏號 002-080200-00434-239。
-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年4月29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62-123。
-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5月2日），典藏號 002-070100-00034-012。
- 〈葉楚傖致蔣中正電〉（1934年5月9日），典藏號 002-080200-00163-150。

##### 《閩錫山史料》

- 〈華覺明致何成濬電〉（1933年7月7日），典藏號 116-010108-0795-045。

####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藏檔案

##### 《中央民眾運動指導委員會檔案》

- 〈中央民眾指導委員會關於榆關失陷北方形勢嚴重請決定北方工作方針與組織北方各會聯合機關的提案〉（1933年1月），檔號七二一/24。
- 〈中央第一一九次常會通過關於華北黨務之決議〉（1934年5月9日），檔號七二一/14。

### 開灤集團檔案館藏檔案

#### 《開灤礦務局檔案》

- 「關於開灤礦區偽工會之成立、組織概況、歷史沿革及其他活動情況」，檔號 1-1-002。
- 「偽開灤礦業警察之組織章則、歷史沿革、礦警權問題、人事任免、傳調及其活動情況」，檔號 1-1-007。
- 「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一）」，檔號 1-1-036。
- 「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二）」，檔號 1-1-037。
- 「礦方向英國倫敦開平公司或其負責人及議董部報送有關中國政治、經濟、軍事、我黨活動、工人運動之情報及往來函件（三）」，檔號 1-1-038。
- 「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一冊）」，檔號 1-1-039。
- 「開灤各單位向總經理或主管人員呈報有關政治、軍事、經濟、布爾什維主義運動、工人罷工等情報（第二冊）」，檔號 1-1-040。
- 「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三冊）」，檔號 1-1-043。
- 「開灤各礦警所報送及收到之情報（包括查獲我方的文件）（第五冊）」，檔號 1-1-045。

### 日本外務省外交史料館藏檔案（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JACAR）

#### 《外国鉍山及鉍業關係雜件》

- 「分割 3」，檔號 B09041944600。
- 「開・炭鉍調查」，檔號 B09041944700。
- 「分割 4」，檔號 B09041944800。
- 「分割 5」，檔號 B09041944900。
- 「分割 6」，檔號 B09041945000。

### 史丹佛大學胡佛研究所檔案館藏檔案

#### 《黃郛檔案》

- 〈何應欽致黃郛電〉（1934 年 4 月 22 日），檔案第 3 盒。
- 〈黃郛致蔣中正電〉（1934 年 4 月 29 日），檔案第 3 盒。
- 〈殷汝耕報告〉（1934 年 4 月 9 日），檔案第 5 盒。
- 〈黃郛致陶尚銘電〉（1934 年 3 月 30 日），檔案第 5 盒。

### Foreign Office (F.O.), The National Archives of United Kingdom

Tientsin Intelligence Report for the Half Year Ending, 31 March 1934, F.O. 371/18082.

Position at Kailan Mines, 10 April 1934, F.O. 371/18092.  
The Record of Conversation, 29 March 1934, F.O. 371/18092.  
The Report from Mr. Ingram, 17 February 1934, F.O. 371/18092.  
The Report from Mr. Ingram, 27 January 1934, F.O. 371/18092.  
The Telegram from Sir A. Cadogan, 9 April 1934, F.O. 371/18092.  
From G. O. C. Hong Kong to the War Office, 20 April 1934, F.O. 371/18093.  
From the War Office to G.O.C. Hong Kong, 10 April 1934, F.O. 371/18093.  
Kailan Mining Administration Labour Situation, 5 April 1934, F.O. 371/18093.  
Ministre Affaire Etrangere, Eruelles, F.O. 371/18093.  
The Report from Mr. Ingram, 2 April 1934, F.O. 371/18093.  
The Report from Sir A. Cadogan, 6 April 1934, F.O. 371/18093.  
The Report from Sir A. Cadogan, 9 April 1934, F.O. 371/18093.  
The Telegram from Sir A. Cadogan, 6 April 1934, F.O. 371/18093.

中央檔案館、河北省檔案館編，《河北革命歷史文件彙集（甲）》，冊 13、14、17、21，石家莊：內部資料，1997。

中共唐山市委黨史研究室編，《唐山革命史資料彙編》，輯 9（上），唐山：內部資料，1993。

中共開灤黨委黨史資料徵集辦公室編，《開灤工運史資料彙編》，輯 3，唐山：內部資料，1986。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唐山市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唐山文史資料》，輯 17，唐山：內部資料，1993。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彙編》，輯 5 編 1 政治 3，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4。

呂芳上主編，《蔣中正先生年譜長編》，臺北：國史館，2014。

沈雲龍編，《黃膺白先生年譜長編》，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6。

解學詩、宋玉印編，《滿鐵內密文書》，卷 22，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

## 二、報刊雜誌

《大公報》（天津），1933、1934。

《益世報》，1933。

《勞工月刊》，1934。

《勞動季報》，1934。

## 三、專著

《開灤工人運動史》編審委員會編，《開灤工人運動史》，北京：新華出版社，1992。

- 內田尚孝，《華北事變の研究：塘沽停戰協定と華北危機下の日中關係，一九三二～一九三五年》，東京：汲古書院，2006。
- 光田剛，《中国国民政府期の華北政治（1928-1937年）》，東京：御茶の水書房，2007。
- 李君山，《全面抗戰前的中日關係（1931-1936）》，臺北：文津出版社，2010。
- 柯博文（Parks M. Coble）著，馬俊亞譯，《走向「最後關頭」——中國民族國家構建中的日本因素（1931-1937）》，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
- 開灤礦務局史志辦公室編，《開灤煤礦志》，卷3，北京：新華出版社，1995。
- 黃自進，《蔣介石與日本——一部近代中日關係史的縮影》，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2。
- 臧運祜，《七七事變前的日本對華政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
- 劉維開，《國難期間應變圖存問題之研究——從九一八到七七》，臺北：國史館，1995。

#### 四、論文

- 吉井文美，〈日中戰爭下の開灤煤礦〉，《抗日戰爭研究》，2013年第4期，頁80-91。
- 徐藍，〈1936-1937年英日談判中的對華關係問題〉，《世界歷史》，1991年第2期，頁55-64。
- 賀江楓，〈蔣介石、黃郛與1933年北平市公安局易長風潮〉，《抗日戰爭研究》，2015年第2期，頁46-61。
- 臧運祜，〈蔣介石與1935年上半年的中日親善——以蔣氏日記為中心的考察〉，《民國檔案》，2018年第1期，頁86-99。
- Kirby, William C.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China: Foreign Relations at Home and Abroad in the Republican Era," *The China Quarterly*, No150 (June 1997), pp. 433-458.

## **Political Conflict in Eastern Hebei After the Tanggu Truce: The Kailan Mining Company Strike of 1934 and the Countermeasures of China, Japan, and Britain**

He Jiang-feng<sup>\*</sup>

### **Abstract**

The Kailan Mining Company strike of 1934 was not only the result of structural contradictions in the employment system, but also closely related to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disorder caused by the Japanese invasion. The full reasons for the outbreak are somewhat obscure, but the main object of strikers was to reestablish labor unions that had been dissolved by the Hebei provincial government. For cracking down on the Guomindang's infiltration in the demilitarized zone and monopolizing the coal market in North China, Japan chose Zhao Dazhong as their tool to control the leadership of the labor unions. The strike then became increasingly politicized. In order to protect overseas' interests, the British government decided to steps to solve this problem. Because of internal and external pressures, Yu Xuezhong, the governor of Hebei Province, had to suppress the labor movement, and the GMD organs were asked to evacuate from demilitarized zone. This study not only highlights multiple aspects of local society in North China from a regional perspective, but also illustrates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 East Asia during the Anti-Japanese War from a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 First, the destructive influences of the Second Sino-Japanese war not only led to deteriorating business conditions and labor relations, but also reflected that the Japanese army gradually became a key variable in the decision-making and social governance of local authorities in North China. Second, the period of the Anti-Japanese War saw intense competition between Britain and Japan over the control of the coal market in North China. The labor-capital conflict in the demilitarized zone was a direct reflection of the economic conflict between the Powers in China.

**Keywords:** Kailan Mining Company strike of 1934, Tanggu Truce, Tao Shangming, Chiang Kai-shek, Nathan Edward

---

\* Key Research Institute of Social History of China & Faculty of History, Nankai University